江苏（苏州）国际铁路物流中心码头工程中港池海关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名称)HGSB-CG标段标段货物采购招标

招 标 文 件

（合同编号 E3200000051012550）

招 标 人：苏州新城[illegible]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代 理 机 构：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2022年 7 月 1 日

江苏（苏州）国际铁路物流中心码头工程中港池海关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HGSB-CG 标段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江苏（苏州）国际铁路物流中心码头工程已由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苏发改基础发[2020]1469 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苏州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苏州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江苏（苏州）国际铁路物流中心码头工程中港池海关设施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2.1 项目概况

江苏（苏州）国际铁路物流中心码头工程中港池海关设施设备采购项目通过“区域管理封闭化、海关管理智能化、园区管理信息化、海关通关快捷化”，为进出口企业提供国际配送、仓储物流、集装箱拼装拆箱等延伸性、增值性服务，为有效贯彻总署大监管体系的总体思路和部署，全面落实关区工作会议重要精神、突出“规范管理”的工作主线，强化对关区物流的实际监控和有效监管，建设江苏（苏州）国际铁路物流中心中港池信息化系统。

2.2 招标内容

本次招标设 1 个标段，为 HGSB-CG 标段，招标内容包括江苏（苏州）国际铁路物流中心码头工程中港池海关设施设备采购项目的原设备拆除、新设备供货、运输、现场安装调试，并通过海关等监管部门的专项验收，以及对买方的技术培训和售后服务等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和技术规格书。

总投资额约 400 万元。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

交货地点：交货地点为招标人指定地点。

本次招标所有设备均需通过海关等监管部门的专项验收，验收标准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68 号、第 69 号文件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68 号、第 69 号文件上传在系统公告下面，各投标人自行下载查阅。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1）投标人应为独立法人，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持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投标人是主要货物（高清网络球形摄像机）的生产商或代理商（代理商必须具有生产商的合法授权，且生产商不得同时授权两个或以上的代理商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同一代理商不得代理同一设备的两个或以上品牌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同一货物的生产商或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

（2）业绩要求：投标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交竣工时间为准），具有智能化设备的供货业绩；

（3）项目负责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必须有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最近三个月（2022 年 3 月~2022 年 5 月或 2022 年 4 月~2022 年 6 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投标人处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社保缴纳证明材料需含缴费起止时间、缴费单位、缴费人员姓名并由社保机构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社保机构官网上打印件与线下的盖章件具有同等效力，缴费单位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下属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缴纳的社保视为本单位））。若社保缴费证明材料中体现缴费类别的，则至少包含养老保险。

（4）投标人在最近一次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等级评价（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当日为准）为 C 级及以上级别，在苏州市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从业单位履约考核等级为“良（含暂良）”或以上级别；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截止递交投标文件当日，未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截止递交投标文件当日，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8）截止递交投标文件当日，未被列入“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严重失信主体对象名单（黑名单）”。

（9）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均按否

决投标处理。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江苏省交通招标投标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 http://218.2.208.148:9092/OP/Login.aspx）进行网员注册，并领取 CA 数字证书。

4.2 获取文件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完成网员注册后，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明确所投标段，通过网上银行支付招标文件费用后下载招标文件、图纸和参考资料。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网上支付、招标文件等资料下载。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含平台费 200 元）元，图纸每套售价/元，售后不退。

5.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于下列时间和地点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并召开投标预备会。

踏勘现场时间及地点：不组织；

投标预备会时间及地点：不召开。

5.2 投标文件应为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予以拒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交通运输厅门户网站、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苏州新城[illegible]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姑苏区友新路 888 号

联系人：邱工

招标代理：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高新区科技城潇湘路 99 号诚来智大楼5 楼

联系电话：15951420101，18550663166

联系人：吕俊峰

Email:szzcjyb@126.com

8、其它

（1）本项目采用双信封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22 日 13：30。各投标人可在任意地点自行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参加开标并解密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22 日 14：30。

本项目采用腾讯会议方式组织开标，请各投标人于本项目开标时间（即 2022 年 7 月 22 日 13：30，不要提前）委派授权代表进入本项目腾讯会议（会议号为 868-664-370，会议名称为项目名称；加入会议时请将名称改为单位名称），未委派授权代表参加腾讯会议的将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现场开标地点：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 楼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请提前详见当天交易中心大屏显示)。

（2）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投标人不需要提交纸质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的解密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后进行，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的解密。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前完成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投标人应自备电脑设备用于投标文件的上传与解密，因设备问题造成的上传或解密失败招标人概不负责。

（4）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若预约人数少于 3 家，招标人将依法重新发布招标公告。已经成功预约的潜在投标人，如放弃投标，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三天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如因未提前告知造成投标人不足 3 家而重新招标的，若重新招标的招标范围、规模、控制价和资格条件要求未发生改变，招标人将拒绝其参加重新招标的投标。

（5）招标人将不组织投标人进行现场考察，投标人认为需要可自行进行现场考察，招标人将予以必要的协助，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招标人将不组织标前会议。

（6）投标人需要在江苏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服务系统中备案或更新的内容，请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完成备案或更新。根据苏交建〔2015〕25 号文的规定，投标人企业备案信息需要公示，公示日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结束后才可以提取出来编制投标报表）。投标人应提前做好资料更新，以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招标人不会因为投标人资料更新而推迟开标时间。

（7）资格条件与评标办法所涉内容及其证明材料应在江苏交通招投标信息管理系统中备案[包括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基本账户信息、资质信息、财务信息、投标人及拟派人员业绩、拟派人员职称及相关执业资格证书信息等均应在江苏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服务系统中备案(根据《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江苏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服务系统有关功能使用要求和从业单位信息备案规则的公告》苏交建〔2015〕25 号的要求，审核通过的企业备案信息将在“江苏交通”门户网站信息系统公示栏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从业企业制作投标报表时不可以使用尚在公示期间的备案信息，系统填报咨询电话：025-58182190）]。若《投标报表》“表 1~表 5”无法完整体现相关信息数据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厅建设市场信用系统”或交通运输部“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或“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中可查询的信息数据的网页截图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否则相关内容将不作为评审依据。招标人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的相关原件作为替代、补充。

（8）付款方式：

①合同签订，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②海关设施设备供货后，卖方需一个月内联系海关等监管部门进行专项验收，若竣工验收不合格，买方不支付剩余款项，并收回买方之前支付款。竣工验收合格后，买方付至合同金额的 70％；

③竣工验收合格，并且审计结束后，按审定价付到 97％；

④竣工验收合格后的第 24 个月，并且审计结束，质保期满支付审定价尾款。

注：上述时间均为北京时间。具体事宜请与招标代理联系。

2022 年 7 月 1 日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苏州新城[illegible]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姑苏区友新路 888 号 联系人：邱工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高新区科技城潇湘路 99 号诚来智大楼 5 楼 联系人：吕俊峰 电话:15951420101，18550663166 E-mail:szzcjyb@126.com
1.1.4	项目名称	江苏（苏州）国际铁路物流中心码头工程中港池海关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HGSB-CG 标段
1.1.5	建设地点	苏州市
1.2.1	资金来源	自筹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公告
1.3.2	供货期	详见招标公告
1.3.3	质量要求	通过海关等监管部门的专项验收，验收标准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68 号、第 69 号文件执行。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详见招标公告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天前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天前
1.11．1	分包	☑ 不允许 ☐允许
1.12	偏离	☑ **允许**（允许细微偏差）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江苏省交通运输行业与产业项目附属工程货物采购标准招标文件（2011 年版）、补遗书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天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时间：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2.3.2	投标人确认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时间：收到修改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问为准）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3.2.1	工程量清单的填写方式	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填写工程量清单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9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肆万元/标段** **依据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苏交规【2019】2**

		号）的规定最近一次江苏交通项目的信用档案等级评定为 AA 级的从业单位投标保证金减少 50%，列入红名单的从业单位免缴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按项目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须按苏州市交通运输局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调整交通工程投标保证金缴纳办法的通知（苏交〔2019〕154 号）的相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换取投标保证金确认函和交款收据，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咨询电话：0512-69820851。 逾期未换取收据的投标企业不得参与投标，已换取收据的，视为按规定递交了投标保证金。已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确认函需在开标前递交至招标代理，否则不予以接收投标文件。 （2）在苏州从事公路水运工程，信誉较好且在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评价中等级为“AA”、“A”的交通类企业，经交通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可交纳年度投标保证金，具体要求详见苏州市交通运输局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调整交通工程投标保证金缴纳办法的通知（苏交〔2019〕154 号）。 缴纳年度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需将年度投标保证金收取机构出具的“年度投标保证金已收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后，须在开标前递交至招标代理，否则不予以接收投标文件。 无论采取何种形式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均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招标人如果按本章第 3.3.3 项的规定延长了投标有效期，则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投标人应将缴纳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材料放置在投标文件中。具体位置见“投标文件格式”。 未按上述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17 年 1 月 1 日至今
3．5．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的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中明确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之处，应加盖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电子签章；明确要求投标人加盖单位章之处，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单位的电子签章。若无法加盖电子签章的，则可签字、盖章后将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内。**
3.7.4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投标文件副本分数：本项目投标时无须提供书面投标文件 是否要求提交电子版文件：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按要求将电子投标文件导入电子交易平台。 其他要求：中标人在办理合同签订手续时再提交投标文件若干份，具体份数由发包人确定。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4．2．6	招标人通知延后投标截止时间的时间	原定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地点：电

		子交易平台；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时间：另行通知；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地点：电子交易平台。
5.2.1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双信封形式，开标程序第 5.2.1 款作如下调整：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进行开标： 宣布开标纪律； （2）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单位名称（签到情况表）； （4）查询保证金缴纳情况； （5）投标人代表解密加密的投标文件； （6）招标人对未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进行退回并按本章第 5.3 款进行补救处理。 （7）电子交易系统唱标：公布标段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质量目标、工期及项目经理，并记录在案； （8）由招标人代表或招标代理在电子交易平台随机抽取评标基准价相关系数（如有）； （9）开标现场工作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10）开标结束。 开标程序第 5.2.3 款作如下调整： 5.2.3 招标人将按照本章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宣布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名单；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由招标代理在“电子交易平台”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的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解密，未通过第一个信封评审的投标人的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不予读取； （5）公布标段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6）开标现场工作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7）开标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或 5 人以上单数；由招标人代表与技术、经济专家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应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数量为 3 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 3 家的，则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数量为有效投标人的数量
7.3.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要求， ☑ 不要求
9.5	行政监督部门	监督机构：苏州市交通局建设管理处 地址：苏州市桐泾南路 298 号 邮编：215007 电话：0512-6812571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2		投标申请人应在江苏交通招投标信息管理系统中建立信

	用档案，如信息系统中主要信息需要更新，或主要信息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未建立信用档案的投标申请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到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更新信息系统中的资料或建立信用档案。 如果信息系统中的主要信息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的投标文件处理。
10.3	投标人需自行下载投标文件进行再次检测文件。
10.4	**招标人设有投标控制价上限值为人民币叁佰捌拾陆万壹仟壹佰零壹元整（¥3861101），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投标控制价上限的（不含上限值），作否决投标处理。**
10.5	**（1）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合同，投标人投标报价包括江苏（苏州）国际铁路物流中心码头工程中港池海关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原设备拆除、新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并通过海关验收和人员培训及相关服务项目等全部费用。** （2）国家和省级地方政府现行法律、法令和条例规定的，根据合同或其他原因，应由承包人支付的所有税金和应缴纳的费用均包括在所报的单价或总额价内。 （3）投标人在设备安装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水电费、现场踏勘费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疫情防控费用等均包括在所报的单价或总额价内。 （4）投标人应负责办理为执行本招标文件规定义务而投入的机具设备，运输工具的财产保险和人身保险及第三者责任险，货物运输险，包装物的保险及其他相关险种，保险费由投标人承担并支付，并包含在报价单各材料的单价之中，招标人将不再单独支付。

	（5）应考虑价格上涨、政策性调整等一切因素，除合同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报的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予调整。 **（6）海关设施设备安装过程中承包人应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政府关于排污的环保要求。严禁随意将工程中的废水、废渣、废料、废弃油料、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及直接排入水域，防止施工机械的油料泄漏。排放污染物应采用循环利用或统一处理，达到排污标准且应取得相关部分许可以后方可排放。不得因环保问题给发包人带来任何不良影响，任何环保问题或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为保障环保施工所涉一切措施费用均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 **（7）投标人须按照《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疫情期间加强服务保障我省公路水运建设项目顺利实施的通知》（苏交传〔2020〕75 号）、苏州市疫情防控最新的防疫政策文件规定的相关要求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并在报价中充分考虑。** **（8）投标人所选设备需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要求，部分设备需满足参考品牌以及参考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并在报价中充分考虑。**
10.6	本项目不设暂列金额。本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选择性报价。严禁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且未在投标函中声明以哪一个为准，或在投标文件中主动提出假设中标后的优惠条件。
10.7	评标委员会评定的结果，经招标人审定后，招标结果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交通运输厅门户网站、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公示 3

	天。
10.8	投标人若为代理商，须是高清网络球形摄像机的代理商，其余设备由该代理商按招标文件技术标准的规定进行采购。
10.9	投标人提供货物未通过海关等监管部门专项验收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
10.10	资格审查表要求： ☐无 ☑ 有,具体要求： 1、投标人应通过江苏省交通招投标信息管理系统自动生成投标报表“表 1~表 15”。 2、资格条件与评标办法所涉内容及其证明材料应在江苏交通招投标信息管理系统中备案[包括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基本账户信息、资质信息、财务信息、投标人及拟派人员业绩、拟派人员职称及相关执业资格证书信息等均应在江苏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服务系统中备案(根据《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江苏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服务系统有关功能使用要求和从业单位信息备案规则的公告》苏交建〔2015〕25 号的要求，审核通过的企业备案信息将在“江苏交通”门户网站信息系统公示栏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从业企业制作投标报表时不可以使用尚在公示期间的备案信息，系统填报咨询电话：025-58182190）]，未在江苏交通招投标信息管理系统中备案，导致《投标报表》“表 1~表 5”无法完整体现相关信息数据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厅建设市场信用系统”或交通运输部“公路、水运建设市场

	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或“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中可查询的信息数据的网页截图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否则相关内容将不作为评审依据。招标人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的相关原件作为替代、补充。 3、上述所有附表都必须认真填写，其中表 7~表 15 没有可填内容时须填写“无”，但不得缺省或不填写该表格。否则，视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不能通过“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 4、表 13《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表》，增加备注：在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附投标人须知规定年份以来发生的可能对承担本项目产生重大影响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如有）。 5、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业绩以投标报表《表 4 拟投入本标段主要人员经历表》填报的内容为准；投标人业绩以投标报表《表 5 已建工程表》填报的内容为准。表 4 和表 5 内容不可相互印证。 6、相关信息已在江苏交通招投标信息管理系统中备案并在投标报表表 1~表 6 中体现的，无须在投标文件中再提供扫描件。
10.10	MAC 及 IP 地址说明：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江苏省国有资金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对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存在的串通投标的情形进行评审和认定；对存在串通投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予以否决其投标。 应用江苏省交通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围（串）标辅助查询”等功能：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MAC 地

	址一致的，应当否决其投标；不同投标人之间若存在IP 地址一致的情形，招标人（招标代理）应向相关投标人发出澄清通知，相关投标人应在 2 个工作日内，提交充分证据证明其未串通投标（投标人自身出具的情况说明类材料不属于证据范畴）供评标委员会评审和认定，评标开始后招标人将不再接受其它相关证据。若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的证据不能充分证明其未参与串通投标，则否决其投标。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货物采购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供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应是收到招标人发出投标邀请书（代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的单位。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货物采购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4）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供货质量问题的；

（13）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或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但经审查委员会认定会对承担本项目造成重大影响；

（14）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该区域交通运输建设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

（15）为投资参股本项目的法人单位。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

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5 招标人提供的本合同工程的水文、地质、气象和料场分布等参考资料，并不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对自己就上述资料的解释、推论和应用负责，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承担任何责任。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本项目严禁转包和违规分包，且不得再次分包。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关键性货物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以下规定：分包内容要求：允许分包的工程范围仅限于非关键性货物，分包金额要求：分包的工程量累计不得超过总工程量的30%。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偏离即偏差，偏差分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①

1.12.1 投标文件不符合第三章“评标办法”第2.1款所列的初步评审标准以及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第3.1.3项和第3.1.4项的规定对投标价进行算术性错误修正及其他错误修正后，最终投标报价超过投标控制价上限（如有）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按废标处理。

1.12.2 投标文件中的下列偏差为细微偏差：

（1）在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第3.1.3项和第3.1.4项的规定对投标价进行算术性错误修正及其他错误修正后，最终投标报价未超过投标控制价上限（如有）的情况下，出现第三章“评标办法”第3.1.3项所列的投标报价的算术性错误和第三章“评标办法”第3.1.4项所列的投标报价的其他错误；

（2）项目管理机构不够完善。

1.12.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细微偏差按如下规定处理：

（1）对于本章第1.12.2项（1）目所述的细微偏差，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第3.1.3项和第3.1.4项的规定予以修正并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

（2）对于本章第1.12.2项（2）目所述的细微偏差，如果采用合理低价法或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评标，应要求投标人对细微偏差进行澄清，只有投标人的澄清文件被评标委员会接受，投标人才能参加评标价的最终评比。如果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评标委员会可在相关评分因素的评分中酌情扣分，但最多扣分不得超过各评分因素权重分值的40%。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报价单；

（6）图纸；

（7）技术规范；

（8）投标文件格式；

（9）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同时，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澄清，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同时，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修改，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提出异议与作出答复均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投标人异议（含澄清）”菜单完成。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3）投标保证金

（4）已标价报价单

（5）商务条款响应表

（6）技术条款响应表

（7）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8）技术建议书

（9）合理化建议

（10）关联企业框架图

（11）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表 1、企业基本情况表

表 2、企业财务状况表

表 3、拟为本合同工程配备人员情况表

表 4、投标人近十年完成类似工程情况表

表 5、投标人正在进行的工程情况表

表 6、拟投入本合同工程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表 7、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表 8、附件清单

（12）其它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报价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已标价的报价单的填写分下列两种方式。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填写报价单。

（1）本项目招标采用工程量固化清单，招标人在出售招标文件的同时向投标人提供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投标人填写报价单中的单价及总额价，即可完成投标报价单的编制，确定投标报价，投标报价单，编入投标文件。投标人未在报价单中填入单价或总额价的工程子目，将被认为其已包含在报价单其他子目的单价和总额价中，招标人将不予支付。

投标人必须严格遵循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中的数据、格式及运算定义，在投标文件内一并上传。严禁投标人修改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中的数据、格式及运算定义。

投标人根据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填报完成的投标报价单

中的投标报价和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应一致，如果报价金额出现差异时，则以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为准。

（2）本项目招标由招标人提供报价单，由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报价单填写本合同各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第 3.1.3 项和第 3.1.4 项的规定对投标价进行算术性错误修正及其他错误修正。

3.2.2　投标人应根据第五章“报价单”的格式进行报价。

3.2.3　投标人报价时应考虑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并将这部分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的综合单价中。除合同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报的综合单价一概不予调整。

3.2.4 投标人应负责办理为执行本招标文件规定义务而投入的机具设备和运输工具的财产保险、人身保险、第三者责任险、货物运输险、包装物的保险及其他相关险种，保险费由投标人承担并支付，并包含在报价单各货物的综合单价之中，业主将不再单独支付。

3.2.5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凡要求投标人办理的一切手续(包括投标和中标后供货的各种手续)均由投标人自行调查并办理，并承担一切费用。

3.2.6　招标人在报价单中所提供的各种货物的数量是估算数量，仅作为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不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的依据。在合同实施期间，货物的数量可根据合同通用条款第 21.2 条规定增减。投标人不得以货物供应数量有变化为理由对各种货物的综合单价进行变更。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保证金必须选择下列任一种形式：电汇、银行保函或招标人规定的其他形式。

（1）若采用电汇，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招标人指定账户，否则视为投标保证金无效。招标人的开户银行及账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若采用银行保函，则应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开具。银行保函应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且应在投标有效期满后 30 天内保持有效，招标人如果按本章第 3.3.2 项的规定延长了投标有效期，则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银行保函原件应装订在投标文件的正本之中。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投标人不接受依据评标办法的规定对其投标文件中细微偏差进行澄清和补正；

（4）投标人提交了虚假资料。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3.5.1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

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标段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投标人至少应更新以下资料（如有）：

（1）财务状况方面的变化，新近取得银行信贷额度（如有必要）的证明和／或获得其他资金来源的证据，以及现已接受（中标或签约）的新合同工程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2）资格预审之后新承包的工程名称、规模、进展程度和工程质量；

（3）资格预审后新交（竣）工的工程及评定的质量等级；

（4）最近的仲裁或诉讼介入情况；

（5）投标人名称的变化及有关批件。

3.5.2 如果投标人在送交投标文件时，其财务状况发生变化，或发生重大安全或质量事故，或发生法人合法变更或重组，或由于其他任何情况，导致投标人不能满足资格预审的各项条件时，投标人必须在其投标文件中对上述情况进行如实说明，否则，招标人一经查实，将视为投标人弄虚作假，其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

3.5.3 招标人将进一步核查投标人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提供的材料，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若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从工程支付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超过合同总价 10％的金额作为违约金。同时招标人将投标人上述弄虚作假行为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江苏省交通运输行业与产业项目招标投标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5.1 投标人在“资格审查资料表 1-表 10”后，应该根据“表 10 附件清单”的要求附企业及人员的相关证书及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章。

3.5.2 “企业财务状况表”的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企业代表工程表”的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填报的资格审查资料表 1-表 8 所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5.6 招标人将进一步核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若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若在合同实施期问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从工程支付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超过 10%签约合同价的金额作为违约金。同时招标人将投标人以上弄虚作假行为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江苏省交通运输行业与产业项目招标投标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电子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资格审查资料、已标价报价单的内容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逐页签署姓名（本页正文内容已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姓名的可不签署）并逐页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本页正文内容已加盖单位章的除

外）。

如果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则不需提交授权委托书，但应在投标文件上加盖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名，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公章。

签字或盖章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标记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 3.7.3 项要求制作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并提示。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6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如果决定延后投标截止时间，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知所有投标人延后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相应延后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若采用双信封形式，第 5.1 款采用以下条款：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对收到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投标人若未按前附表要求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的，视为该投标人默认开标结果。投标人若未按前附表要求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的，视为该投标人默认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的开标结果。

若采用单信封形式，第 5.1 款采用以下条款：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投标人若未按前附表要求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活动，视为该投标人默认开标结果。

若采用双信封形式，第 5.2 款采用以下条款：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量；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由招标人现场随机抽取的投标人代表抽取评标基准价系数（如有）；

（5）投标人代表解密加密的投标文件；

（6）招标人对未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进行退回并按本章第 5.3 款进行补救处理，对已解密成功的投标文件进行二次解密；

（7）导入并读取所有解密成功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的内容；

（8）公布标段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9）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10）开标结束。

5.2.2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在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完成评审前，“电子交易平台”的开标评标系统将不进行读取。

5.2.3 招标人将按照本章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开标人将所有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的内容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的开标评标系统，未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的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不予读取；

（4）当众公布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果，宣布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名单；

（5）公布标段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6）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7）开标结束。

5.2.4　若采用合理低价法或综合评分法，在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现场，招标人将按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原则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若招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其投标报价将不再参加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1）未在投标函上填写投标总价；

（2）投标报价或调价函中的报价超出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3）投标报价或调价函中报价的大写金额无法确定具体数值；

（4）投标函上填写的标段号与投标信息标记的标段号不一致。

如果投标人认为某一标段的评标基准价计算有误，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经招标人当场核实确认之后，可重新宣布评标基准价。开标现场宣布的评标基准价除计算有误经评标委员会修正外，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5.2.5　在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或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过程中，若招标人宣读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符，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疑问，经招标人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疑问，则认为投标人已确认招标人宣读的内容。

若采用单信封形式，第 5.2 款采用以下条款：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量；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5）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标段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6）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

（7）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8）开标结束。

5.2.2　若采用合理低价法或综合评分法，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按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原则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若招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

其投标报价将不再参加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1）未在投标函上填写投标总价；

（2）投标报价或调价函中的报价超出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3）投标报价或调价函中报价的大写金额无法确定具体数值；

（4）投标函上填写的标段号与投标信息标记的标段号不一致。

如果投标人认为某一标段的评标基准价计算有误，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经招标人当场核实确认之后，可重新宣布评标基准价。开标现场宣布的评标基准价除计算有误经评标委员会修正外，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5.2.3 若招标人宣读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符，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疑问，经招标人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疑问，则认为投标人已确认招标人宣读的内容。

5.3 开标补救措施

5.3.1 开标过程中因本章第 5.3.2 项、第 5.3.3 项所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取补救措施。

5.3.2 因“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正常上传加密的投标文

件，投标人应打印并递交电子交易平台自动生成的上传失败的异常记录单。

5.3.3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5）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5.3.4 采取补救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5.4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有异议的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6．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主动提出回避：

（1）为负责招标项目监督管理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工作人员；

（2）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有近亲属关系；

（3）为投标人的工作人员或退休人员；

（4）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正性；

（5）在与招标投标有关的活动中有过违法违规行为、曾受过行政处罚或刑

事处罚。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及补救措施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6.3.1 项的规定在电子评标系统上开展评审工作。如果评标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应重新组织评审。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

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1）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银行保函的银行级别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说明，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保证银行保函有效。

（2）若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评标，当（A-B）/A>15%时，履约担保为10%签约合同价的银行保函加5%签约合同价的现金（电汇或银行汇票形式）。

其中：A为招标人标底或所有投标人评标价的平均值（除按本章第5.2.2项规定在开标现场被宣布为废标的投标报价之外）；B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价。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3.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4.3 签约合同价的确定原则如下：

（1）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小于开标时的投标函文字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为准；

（2）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大于开标时的投标函文字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开标时的投标函文字报价为准，同时按比例修正相应子目的单价或合价。

7.4.4 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

生效。买方和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同时需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要求签订廉政合同，明确双方在廉政建设和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7.4.5　如果根据本章第 3.5.3 项（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第 3.5.8 项（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第 7.3.2 项或第 7.4.1 项规定，招标人取消了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将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者按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3）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4）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监督部门的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自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能及时通知投标人，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招标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评标办法	1、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1）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 （2）最近一次在江苏省交通行业与产业项目招标投标信用等级列入红名单的排名在前（以投标截止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3）最近一次在江苏省交通行业与产业项目招标投标信用等级评定得分较高者排名在前（信用等级以投标截止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4）最近一次在苏州市信用等级评定得分较高者排名在前（信用等级以投标截止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5）仍不能确定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 2、第一个信封总得分汇总方式，为各评审因素得分之和。各评审因素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委人数为7人或以上时，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计算算术平均值）。附表中其他位置与本条内容不一致的，以本条约定为准。	
条款号	名称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2.1.3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服务期限、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 b、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c、在“电子交易平台”系统开标现场直播中唱出的主要内容（项目负责人、供货期等）与投标文件对应内容一致。
		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担保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时效和内容提供了投标担保。
		授权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

		委托书	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或签章。
		联合体	未以联合体形式投标
		分包	未有分包计划
		备选投标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第一信封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总报价的内容。
		完成期限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权利义务	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 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诉行为；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无串通投	投标人没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明确的串通投标行为。

		标行为	
		不存在的其他	不存在招标文件其他有关作否决投标处理的条款规定的情况。
2.1.2	资格评审	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为独立法人，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持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投标人是主要货物（高清网络球形摄像机）的生产商或代理商（代理商必须具有生产商的合法授权，且生产商不得同时授权两个或以上的代理商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同一代理商不得代理同一设备的两个或以上品牌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同一货物的生产商或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
		业绩要求	投标人2017年1月1日至今（以交竣工时间为准），具有智能化设备供货业绩；
		项目负责人要求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必须有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最近三个月（2022年3月~2022年5月或2022年4月~2022年6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投标人处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社保缴纳证明材料需含缴费起止时间、缴费单位、缴费人员姓名并由社保机构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社保机构官网上打印件与线下的盖章件具有同等效力，缴费单位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下属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缴纳的社保视为本单位））。若社保缴费证明材料中体现缴费类别的，则至少包含养老保险。
		信誉要求	投标人在最近一次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等级评价（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当日为准）为C级及以上级别，在苏州市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从业单位履约考核等级为“良（含暂良）”或以上级别；
		其他要求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分值构成（总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分100.00分）	供货能力和产品质量:15.00分 主要人员:0分 其他因素-技术能力:0分 其他因素-财务能力:0分 其他因素-业绩:20.00分 其他因素-履约信誉:5.00分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评标价：60.00分
报价分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 (1)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0（招标代理服务费）-0（公证费）-0（暂列金）-0（其他不可竞争费） 投标报价=清单小计+0（招标代理服务费）+0（公证费）+0（暂列金）+0（其他不可竞争费） （2）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 除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5.2.4项规定开标现场被宣布为不进入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如果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5家时，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 （3）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将评标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

	，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偏差率=100％×（投标人评标价一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1）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A-偏差率*100*0.3 （2）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A+偏差率*100*0.15 A=投标报价分值
得分汇总方式：	当专家组人数大于等于7人时，各评审因素汇总得分去最高最低值。

二次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已标价报价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和删减； c.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在“电子交易平台”系统开标现场直播中唱出的主要内容（投标报价等）与投标文件对应内容一致。
2	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及项目负责人的签字或签章、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最	报价投标函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高投标限价	
4	确定具体数值	报价投标函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5	备选投标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6	成本价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明显存在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可能，且投标人无法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合理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价竞标；

投标报价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最大值	最小值
1	评标价		60.00	0.00

其他因素-技术能力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最大值	最小值

其他因素-财务能力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最大值	最小值

其他因素-业绩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最大值	最小值
1	业绩	满足招标公告要求的得基本分12分， 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个满足资格条件要求的业绩，	20.00	12.00

		加2分，最多加8分。		

其他因素-履约信誉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最大值	最小值
1	江苏省履约信誉	根据《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办法》评定的信用等级进行评分（投标人信用等级及评定分值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江苏省交通运输厅门户网站最新公布的为准） 投标信用分Y计算方法如下（X为信用分满分值，Y为企业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的信用分值，Z为企业最近一次信用等级评定分值）： （一）信用等级为AA级的企业，信用分为X分（X=3）； （二）信用等级为A级（含暂定A级）的企业，信用分为0.8X～0.95X分，具体按下列公式进行计算： Y=0.15X*(Z-85)/10+0.8X 无评定分值的A级企业，Z按85计算；暂定A企业，Z按85计算。 （三）信用等级为B级的企业，信用分为0.65X～0.8X分，具体按下列公式进行计算： Y=0.15X*(Z-75)/10+0.65X （四）信用等级为C级的企业，履约信誉分值为0.45X～0.6X分，具体按下列公式进行计算： Y=0.15X*(Z-60)/15+0.45X。 计算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00	1.35
2	苏州市履约信誉	根据苏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贯彻落实省厅《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苏交建〔2019〕11号），对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当天查询的投标人的最近一期履约考核等级进行评定。 ①履约考核等级为“优”者，评标委员会应给予其履约考核评分项满分X分。 ②履约考核等级为“良”（含暂定良）者，履约考核信用分为0.8X～0.95X分，具体按下列公式进行计算： Y=0.15X*(Z-85)/10+0.8X 注：①X为履约考核分满分值（X=2），Y为企业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的履约考核信用分值，Z为企业最近一次（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当日）履约考核等级评定后的应用分值； 履约考核无评定分值的等级为良的企业，Z按85计算； 暂良的企业，Z按85计算；	2.00	1.60

		从业单位履约考核评分≥95分，但履约考核等级为良的，企业履约考核等级评定后的应用分值Z按95分计算。 ②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当日无履约考核评价信息的，其履约考核等级可以按照上季度评价结果延续一季度。延续一季度后，仍无履约考核评价信息，且无失信行为信息的，其季度履约考核等级调整为暂良。		

供货能力和产品质量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最大值	最小值
1	供货能力	从设备材料的运输方案、措施及应急供货能力等进行评分。	5.00	0.00
2	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对海关设备供货流程及场所设备设置规范提供实施方案。根据方案的符合性、针对性、完整性及可靠性进行综合评分。	5.00	0.00
3	项目实施团队与能力	投标人机构及人员配备，企业生产能力、运输、服务能力等进行评价	5.00	0.00

主要人员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最大值	最小值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2.评审标准

2.1初步评审标准

2.1.1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1.2资格评审标准：见资格预审文件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详细审查标准（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2.1.3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分值构成

（1）供货能力：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产品质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评分标准

（1）供货能力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初步评审

3.1.1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1项至

第3.5.5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投标处理。（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1.1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1项、第2.1.3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投标处理。当投标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时，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2项规定的标准对其更新资料进行评审。（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3.1.2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1）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1.4报价单中的投标报价有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在招标人给定的报价单中漏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减少了报价范围，则漏报的工程子目单价、合价和总额价或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中减少的报价内容视为已含人其他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之中。

（2）在招标人给定的报价单中多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增加了报价范围，则从投标报价中扣除多报的

工程子目报价或工程子目报价中增加了报价范围的部分报价。

（3）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金额）虽然一致，但投标人修改了该子目的工程数量，则其合价按招标人给定的工程数量乘以投标人所报单价予以修正。

3.1.5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投标控制价上限（如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

3.1.6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不参与评标价得分的计算。

3.2详细评审

3.2.1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供货能力计算出得分A；

（2）按本章第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B；

（3）按本章第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C。

3.2.2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投标人得分=A+B+C。

3.2.4.1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3.2.4.2评标委员会在详细评审过程中，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对其作否决投标处理：

（1）承诺的质量标准低于招标文件的规定或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

（2）业绩及履约信誉证明材料虚假。

3.3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

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3.4凡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或给甲方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3.4评标结果

3.4.1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合同主要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合同”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签署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其他文件。

1.2“合同价格”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1.3“货物”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标准的或非标准的机械和产品、备件及相应的技术文件。本合同买方需采购的货物品种和备件在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载明。

1.4“原产地”系指物资的开采、生长和生产地，或提供辅助服务的来源地。

1.5“服务”指合同规定在本项目中卖方须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相关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他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协助、培训以及其他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1.6“买方”指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中载明的购买货物及服务的经济实体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7“卖方”指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中载明的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供货商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1.8“监理工程师”是指业主为实施本合同委托的承担本合同工程监理工作的独立法人。监理工程师的名称将在专用条款中写明。

1.9“项目负责人”指代表监理工程师全面履行监理服务合同规定的职责和义务的总负责人(简称“总监”)。

1.10“项目经理”指由卖方书面委派常驻现场负责执行本合同和管理本合同工程的代表。

1.11“项目现场”指将实施永久工程和运送生产设备和材料到达的地点，以及合同中可能指定为现场组成部分的任何其他场所，及为本项建设提供服务的场所。其名称在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中载明。

本项目的现场地点与交货地点为同一地点。

1.12“合同工程”或“标段工程”指合同协议书中写明的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工程或提供全部货物和服务。

1.13“技术规范”指合同中包括的本合同工程的技术规范和在技术规范中引用的国家、部颁或省、市标准的规范、规程和标准，包括由卖方提交并经监理工程师批准的对技术规范的修改或补充。

1.14“图纸”指监理工程师按本合同规定向卖方提供的全部设计图纸和有关技术资料，以及由监理工程师签署的变更设计图纸，或由卖方提交并经监理工程师批准的施工工艺图纸、计算书和其他有关技术资料。

1.15“开工日期”指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开始施工或供货的绝对或相对的日期。具体日期在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中载明。

1.16“交工日期”指卖方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任务并交付买方试运行的绝对或相对的日期。具体日期在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中载明。

1.17“验收”指买方根据技术规格接受合同货物所依据的程序和条件。

1.18“质量保证期”指在投标书附录中写明的质量保证期，其时间从卖方按照本合同规定供应货物的工程通过交工验收之日算起。

1.19“保留金”指买方按本合同规定扣留的款项。

1.20“天”指日历日，“年”、“月”、“日”按公历计算。

1.21“时间”合同文件中的所有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22“国家”指中华人民共和国。

1.23“不可抗力”指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坠落或其他非买、卖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协议条款约定的自然灾害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合同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和法律

2.1合同文件使用汉语书写和解释、说明。

2.2本合同必须服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法规；合同的解释应以上述法律和法规为准。

3适用范围

3.1本合同通用条款适用于江苏省交通运输行业与产业项目国内货物采购项目招标。

4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4.1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在合同实施期间，买方与卖方签订的任何其他有效协议；

(2)补充合同条款(如果有)；

(3)本合同协议及附件(含合同谈判中澄清文件，如果有)；

(4)中标通知书；

(5)投标书(含卖方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买方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6)编号的补遗书；

(7)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合同专用条款(如有)；

(8)合同通用条款；

(9)技术规范；

(10)标价的报价单；

(11)投标文件其他部分；

(12)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当合同文件出现含糊不清或不一致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本通用条款第25条约定的办法解决。

5技术规格与标准

5.1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本招标文件技术规范相一致。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则所供货物应符合相应的国际标准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5.2参照合同的规范和标准，并依此执行工程时，是指合同生效之日使用的规范或其标准正本或修正本，若国家有新的规范和标准应从其规定。

6图纸

6.1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后，买方向卖方免费提供由买方或其委托的设计单位设计的设计文件或其他技术资料，并及时向卖方进行技术交底。卖方需要更多份数时，应自费复制。上述图纸和其他技术资料，未经买方和监理工程师同意卖方不得提供给与本工程施丁无关的第三方。质量保证期结束后，卖方除存档外，应将全部图纸资料归还买方。

6.2图纸和资料由卖方提供。

二、权利和义务

7监理工程师

7.1监理工程师是买方为本合同工程委托或指定的承担本合同工程监理工作的单位或个人，其职责由监理合同规定，并已得到买方的授权。

7.2监理工程师发出的指令应是书面的，由于某种原因，监理工程师可以发出口头

指令，卖方必须执行，但事后监理工程师应以书面形式确认上述口头指令。

7.3监理工程师在按本合同要求作出决定，同意或批准，或确定价值(作价)或处理涉及买方和卖方的权利和义务的事项时，应该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实事求是和公正地作出判断并经受检查。如发现有不当之处，应进行修正。

7.4监理工程师的决定、同意或批准，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能解除卖方根据合同规定应负的责任。

7.5买方代表或买方的委派第三方监理在卖方工厂的监造和检验既不能代表货物到达买方安装现场时的验收，也不能解除卖方对货物质量所应承担的责任。

8卖方的责任和义务

除非合同中另有明确规定外，卖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负下列责任与义务：

8.1卖方应认可其在货物报价单中所报的单价的正确性和完备性。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上述货物单价应包括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义务和一般风险。

8.2卖方应对产品质量负责，卖方应建立专门服务于实施本工程的质量自检监督机构和试验设施条件，并合理配备专职质量检测、检查人员，质检人员须持证上岗，自费购置相应配套的检测、试验仪器和设备，健全、完善和规范质量内部自检、自查、自验程序和制度，形成完备的质量保证体系。

8.3按照买方提供的供货计划、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到货时间、交货地点和收货单位，保证货物的及时到位。

8.4按照合同条款与买方办理货物的所有权交接手续。在明确违约责任后，接到书面通知7天内支付违约金。

8.5卖方应负责完成通电所办理的手续。

8.6参加买方组织的生产调度会。卖方在接到买方的通知后，务必派出代表参加买方组织的生产调度会，对调度会提出的物资供应方面的要求尽快全面贯彻落实，并有对所供货物实施调度的责任。

8.7卖方应负责办理为执行本合同而投入的机具设备和运输工具的财产保险、人身险、货物运输险以及第三者责任的保险，其费用由卖方负责。

8.8按照合同规定，处理卖方所供货物的质量和数量争议，并承担相应的费用，但由于买方责任引起的费用除外。

8.9除买方事先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8.10买方在货物的制造、运输、安装、调试直至交货的全过程中，有权指派自己的代表或委派第三方监理到卖方现场进行监造，卖方应按照本合同条款第7条的规定予以服从、配合并提供协助。

8.11卖方交付的货物存在质量问题，卖方按照索赔条款的约定承担责任。因此造

成买方损失的，还应赔偿买方的损失。

9买方的责任和义务

除合同中另有明确规定外，买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负下列一般责任和义务：

9.1买方按合同规定提供场地和卸车条件；

9.2按时提供供货计划、应急调峰计划和月调整计划；

9.3买方出具质量验收合格证书，并不免除卖方对交付货物的品质担保责任；

9.4负责与卖方办理货物的所有权交接手续，配合买方完成通电的相关手续；

9.5负责向项目现场派遣监理工程师或买方代表；

9.6买方应根据质量验收合格证书中标明的数量和本合同条款第20条向卖方支付货款。

三、合同的实施

10履约担保

无。

11技术资料

11.1合同生效后14天内，卖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技术资料(如样本、安装工艺图、出厂前检验记录等)免费提供给买方。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在交货时提供。

12包装

12.1货物应按国家标准或部(专业)标准规定进行包装。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包装形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中载明。由于包装不善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12.2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12.3包装箱应有明显的包装编号和起吊部位标志，组装件应有明显的组对标志。

13装运与交货

13.1卖方负责办理货物运输的一切手续和费用。

13.2卖方装运的货物必须符合合同规定的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或重量，否则，一切后果均由卖方承担。

13.3买方有权在原计划发运日期的3～7天前以书面通知要求卖方推迟发运时间。卖方须按买方通知重新安排发运，其程序及手续按正常发运办理。因买方不足于原计划发运前3天推迟发运的请求而产生的全部和任何直接损失和费用应由买方负担，有关时间表将作相应调整。

13.4卖方应将货物运至本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中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负责办理货物运至前述交货地点全过程中的所有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中转、储存和装卸。有关费

用已包括在合同价中。

13.5卖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规定的条件交货。卖方应提供装运细节或有关单据。

13.6合同交货期应以招标文件中的交货期为准，实际交货时间，以最后一批货物到达指定到货地点为准。

14检验和测试

14.1在交货前，卖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或测试，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规定的检验证书或测试报告，检验证书或测试报告是付款时所需要的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的最终检验。卖方应将检验或测试的结果和细节附在检验证书或测试报告后面。

14.2买方和监理工程师有权出席上述测试和检验，无论卖方什么时候进行测试或检验，卖方应提前48小时给监理工程师一份测试或检验的内容、地点和时间的通知，卖方应获得有关第三方或制造商的许可或同意，使买方和监理工程师能够出席测试或检验。如果监理工程师和买方表示不能参加上述测试或检验，卖方可以单独进行测试和检验。

14.3如果监理工程师认为必要，可要求卖方执行合同中没有说明的测试或检查。

14.4货物运达到货地点后，买方负责清点接货。如因包装不当或运输部门造成设备质量下降或破损、缺件等，卖方承担质量责任。

14.5货物到达现场后，卖方应按买方安排的时间派人到现场进行开箱检验。如卖方不能按时到达现场，又无函电通知时，买方有权开箱检验，并对缺件、质量损坏情况做出记录，卖方应认可并负责处理。

14.6货物运抵现场后，买方将委托测试部门对货物的质量再次进行测试，并对部分货物的品牌是否不低于招标文件推荐的品牌档次进行检测，卖方应积极配合。测试部门出具的测试报告作为付款依据。如材料的质量及品牌档次不能达到技术标准的要求，则买方可以拒绝该批材料，卖方必须在一定期限内将其运出场地，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4.7在质量保证期内，如买方发现因本合同中的货物质量原因而使工程受到损害，经检测部门证实后，买方有权直接从保留金中扣除损失，并保留进一步追究卖方责任的权力。

15现场服务

15.1为使合同适时、全面地得到履行，卖方在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应授权或委派常驻施工现场的代表，全权处理实施本合同中的所有事务与对外联系，接受并负责执行买方为合同目的签发的任何指示、指令、通知和证书。卖方驻施工现场的代表应基

本稳定，若确属特殊情况需调换此代表时，应事先与买方协商并征得买方的同意。如果买方认为卖方驻工地代表或调换的代表其工作能力不能胜任本合同赋予的职责，则买方有权要求卖方作必要的更换。

15.2现场服务的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15.3海关设施设备运至现场后，卖方应负责进行必要的安装调试并通过海关等监管部门的专项验收。

四、质量与责任

16质量与责任

16.1卖方应对货物的设计、制造、交货等建立完整有效的质量保证体系，制定符合ISO9000系列标准要求的质量保证计划，并坚持实施，确保工程质量。卖方对其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提供品质担保和权利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第16．2款至16．5款内容。

16.2卖方应严格按照制造图纸、技术要求和国家、部(专业)有关标准生产和检验，确保产品质量。并且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并保证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16.3对设备(材料)质量应按国家和部(专业)颁布的质量标准或验收规范进行验收。卖方应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最终验收工作。

16.4卖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寿命要求，对明显不符合寿命要求的部件，卖方应随时更换和承担进一步责任，同时卖方保证在正常的寿命周期内，在正常使用维护条件下，不会因为任何潜在缺陷发生安全事故。若由于所提供的货物的潜在缺陷而导致安全事故，所有因此造成的直接损失和进一步的责任应由卖方承担。

16.5卖方对其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承担权利保证与品质保证的义务。

16.6.1卖方供货产品中如有返修品、旧产品、次品等不是全新产品的货物，除退货外，还要处以该设备投标价格（合价）三倍金额的罚款。

16.6.2设备安装、调试后，买方将组织验收，若卖方提供的设备不能通过验收，发现的质量问题一律由卖方承担。

16.6.3 卖方对其提供场站系统升级（水运功能）改造后的成果归买方所有，卖方应将系统所有的源代码无条件提交给买方。

五、合同价款与支付

17合同价格

17.1合同价格包括本合同项下原设备搬运、货物的制造前准备、制造、提供备

件、包装、运输、保险、装卸、仓储保管、向政府机构报检、质量保证期及合同文件所要求的其他配套服务等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一切税费。

17.2应当认为卖方已经彻底查清，并在合同价格中充分考虑到了以下因素：

(1)影响到合同价的全部条件和情况；

(2)完成合同所述工程的所有可能性；

(3)现场的综合情况；

(4)现场总的劳务情况。

17.3应当认为卖方已经彻底理解了买方的意图、理解了技术规格书的全部内容，在投标阶段报价时，已充分考虑了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并已将这部分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合同实施阶段，合同价格一概不予调整。

18价格调整

18.1合同价格应按中标人的投标价格(综合单价)执行。合同协议书一经签订，除合同另有规定外，综合单价不受(包括但不限于)物价指数浮动对价格的影响，一概不予调整；当货物数量出现变更，以综合单价乘以货物增(减)数量即为合同价格的增(减)部分。

19税和税金

19.1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买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买方负担。

19.2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卖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该卖方负担。由卖方摊入各工程细目的单价中，不另行支付。

19.3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卖方负担。

20货款支付

（1）合同签订，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

（2）海关设施设备供货后，卖方需一个月内联系海关等监管部门进行专项验收，若竣工验收不合格，买方不支付剩余款项，并收回买方之前支付款项。竣工验收合格后，买方付至合同金额的70％；

（3）竣工验收合格，并且审计结束后，按审定价付到97％；

（4）竣工验收合格后的第24个月，并且审计结束，质保期满支付审定价尾款。

（5）买方向卖方支付每期款项前，卖方均应向买方交付同等金额的增值税发票，买方在收到发票的28个工作日内向卖方付清相应款项。如卖方未能交付发票的，买方有权不予付款，且不视为买方违约。

六、合同要素的变更

21变更指令

21.1买方可以随时向卖方发出书面指令，在合同总体范围内对如下一项或几项提出变更：

(1)货物数量；

(2)需为买方特殊制造的货物的图纸、设计或规格；

(3)装运方式和包装方式；

(4)交货时间和地点；

(5)卖方须提供的服务。

21.2（1）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买方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数量的增加或减少，将不会导致中标单价或其它的合同条款的改变。

（2）买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确定本次招标货物的具体交货地点，但不调整中标单价；也有权调整为上述范围之外的交货地点，并仅调整两地之间的运费差额。

21.3下述情况不应视为变更：

(1)由于卖方在合同履行期间未尽到合同内的责任和义务；

(2)由于卖方的责任造成工程的延迟和质量缺陷，买方或监理工程师为保证工程进度和质量所采取的特殊措施；

(3)按照合同和图纸要求可以推知是卖方执行合同的义务和责任。

21.4卖方不得以任何变更作为理由，改变工程的交工时间或质量特性要求，除非按照买方和监理工程师的变更指令是一般卖方无法按合同要求完成的。

22确定变更价款

22.1发生第21条规定的变更后，在双方协商后，卖方提出变更价格，报监理工程师和买方审批。

22.2监理工程师和买方将以国家的有关规定或投标人的投标书进行审核。

23合同修改

23.1对合同条款作出任何改动或偏离，均需由双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七、延期交货、索赔和争议

24卖方履约延误和误期赔偿费

24.1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买方。以便买方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作相应调整。但无论何种原因导致交货延误，卖方应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4.2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期交货和提供服务(本合同第30条规定的不

可抗力除外)，承担违约金。每延误7天，按该批货物总金额或服务总费用的1%计收违约金，(不满7天按7天计算)，直至交付合格货物或提供服务为止。延期交货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10%。延期交货违约金由买方从履约担保中直接扣除。逾期交货超过七十天的，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24.3 如果卖方未能在交货后一个月内联系海关等监管部门进行专项验收，需承担违约金。每延误7天，按该批货物总金额或服务总费用的1%计收违约金，(不满7天按7天计算)，直至竣工验收合格为止。延期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10%。未通过海关等监管部门专项验收的，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25争议

25.1买方、卖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和解或者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可以在专用条款内约定以下一种方式解决争议：

第一种解决方式：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本合同约定的仲裁委员会是(见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

第二种解决方式：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5.2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

(1)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2)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3)仲裁机构要求停止施工；

(4)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26索赔

26.1如果卖方对偏差负有责任而买方在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验收过程中和质保期内提出了索赔，则根据实际的偏差程度，卖方应以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方式(或几种方式相结合)来解决索赔事宜。

(1)卖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输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卖方并应承担延期交货违约金。

(2)根据货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遭受损失的金额大小，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卖方应相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保期。卖方并应承担延期交货违约金。

26.2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的30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

卖方接受。

如卖方未能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的30天内或买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买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式(或几种方式相结合)来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应付款或从卖方开具的履约担保中扣回索赔金额。

八、风险的分担

27专利权

27.1卖方须保障买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其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而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

28产权和风险的转移

28.1货物的产权，当卖方将货物运至交货地点且出具测试等相应报告、买方签收后应转移至买方。

28.2货物运输损失的风险在货物运到交货地点且出具测试等相应报告、买方支付货款后应从卖方转移到买方，货物的其他风险仍然在卖方，直到货物经买方实施检验且出具相应报告时最终转移至买方。

28.3在拒收情况下，已成为买方财产又被买方拒收的货物的所有权及其风险从买方转移到卖方。

九、其他

29保险

29.1卖方有责任和义务对用于工程的设备、材料等的运输、施工设备、卖方的雇员等办理有关保险，费用由卖方承担并支付，并使之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保持有效。

29.2卖方应对货物在制造、购置、运输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以合同规定的货币进行全面保险，费用由卖方承担。

29.3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以后的所有保险由买方承担。

30不可抗力

30.1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签署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30.2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或传真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9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如果不可抗力事件造成卖方不能履行合同持续超过十周，买方有权撤消合同。

31质量保证期

31.1货物的质量保证期在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中指明，从使用本合同项下采购货物的设备投产之日起算。在质量保证期内，货物如发生自然损坏，除不可抗拒的原因之外，卖方应承担提供更换的货物的费用。在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提供软件维护服务。

在国家对货物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内，卖方应确保货物的质量达到相关要求，因货物质量原因在货物合理使用年限内造成的人身和财产损害的，卖方应承担相关赔偿责任。货物如在质量保证期外发生故障或者需要返修，更换等，卖方有义务接受买方的委托和要求，在收到通知七日内到达现场进行相关的返修，更换等，非卖方货物质量原因引起的相关返修，更换等费用由买方承担。

32合同生效

32.1除合同中另有说明，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经鉴证单位鉴证后即开始生效。

32.2合同生效后，双方都应严格履行合同，如出现问题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办理。

32.3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

协商结果以“纪要”方式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3违约终止合同

33.1卖方不能交货或不能完成合同，卖方将支付给买方合同总价10%的款（或买方罚没卖方的履约担保），以此作为卖方给买方造成损失的赔偿。出现下列三种类型行为，将按卖方不能交货或不能完成合同处理，同时买方有权拒收合同设备或终止合同：

(1)卖方未按合同规定或提供的货物未达到相关证明材料所述质量要求的；

(2)合同货物的制造、安装、检验未经买方同意而分包给投标文件中明确的制造商以外的单位的；

(3)逾期交货超过合同约定期限十周，买方提出终止合同的。

33.2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卖方收到买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30天内(或经买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

约行为，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1)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买方准许的任何延期内交付部分或全部货物；

(2)卖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他义务。

33.3一旦买方根据第33.2或第34.1款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买方可以按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式采购类似未交付部分的货物和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和服务的额外费用。但是，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34因破产终止合同

34.1当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卖方终止合同，该终止合同以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采取或将采取补救措施的任何权利为条件。

35补充条款

35.1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工程实际，经协商一致后，可对本通用条款内容具体化、补充或修改，在专用条款内约定。

35.2验收标准

35.2.1中标人提供设备的标准、安装标准及技术规范等有关资料必须符合国家相应的有关标准、规范要求。

35.2.2.采购人根据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合同、制造厂商的产品验收标准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标准进行验收。

35.2.3中标人应提供货物制造商的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书、装箱单，进口货物须提供报关凭证等手续。

35.2.4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完整的设备技术资料，采购人有权委托国内有资质的单位对设备性能、精度进行复核，设备若经检验不合格者，检验费用应由中标人承担。

合同专用条款数据表

说明：本数据表是专用合同条款中适用于本项目的信息和数据的归纳与提示，是专用合同条款的组成部分。

序号	条款号	信息或数据
1	1.3	本合同买方需采购的设备品种和备件(如有)为：海关设施设备
2	1.6	买方全称：苏州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	1.8	监理工程师：由业主另行确定
4	1.11	项目现场地点：本项目的现场地点与交货地点为同一地点
5	1.15	开工日期：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
6	1.16	交工日期(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历天
7	10	履约保证金：不要求。
8	12.1	包装形式：采用招标人认可的方式
9	13.4	交货地点：买方指定地点。如无指令地点，则为买方办公地。
10	20.2	保留金限额：合同总价的3%
11	24.2	误期赔偿费支付比例：迟交设备金额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1%（每延误7天） 误期赔偿费限额：合同价格（不含暂定金额）的10%
12	25.1	仲裁机构：向苏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	31.1	质量保证期：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24个月

第二节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为实施（项目名称），已接受（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对该项目标段货物采购的投标。买方和卖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概况：（主要包括工程名称、工程地点、工程内容、工程规模、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等）

2．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规范；

（7）图纸；

（8）已标价报价单；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供应的货物品种、数量、单价：

卖方将按“报价单”的要求和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货物，所提供货物的品种和综合单价见本合同协议书附表，供货数量暂以“报价单”中的规定为准。

4．卖方在此承诺：卖方向买方提供的货物其供货单价不高于本合同协议书附表中的单价。

5．供货地点为合同专用条款数据料表中指定的地点。

6．本协议书在卖方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7．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8．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买方：（盖单位章）卖方：（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廉政合同

根据《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项目名称）的项目法人（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与该项目标段的供货单位（供货单位名称，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1、甲方和乙方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项目名称）标段货物采购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甲方的义务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甲方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货物采购队伍。

3、乙方的义务

（1）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违约责任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2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3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5、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本合同有效期为甲方和乙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本合同作为（项目名称）标段货物采购合同的附件，与货物采购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8、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送交甲方和乙方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甲方：（盖单位章）乙方：（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_____项目___标段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1.发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进行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2.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和《公路筑养路机械操作规程》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

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3.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或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本合同正本二份、副本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份，当正本与

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无

Evaluation Warning : The document was created with Spire.XLS for .NET

江苏（苏州）国际铁路物流中心码头工程中港池海关设施设备及场站运营升级项目招标清单							
序号	序号	系统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1	海关智能监控弱电系统	项	1	0.00	0	
2	2	场站系统升级（海关水运功能）	项	1	0	0	
3	3	海关防爆设施设备	项	1	0	0	
4		合计				0.00	

Evaluation Warning : The document was created with Spire.XLS for .NET

周界围网增加围网安防设备								
序号	**标的物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品牌要求**	**单位**	**数量**	**全费用单价**	**合计**	**备注（选用品牌（如有））**
周界围网								
（A）弱电管网								
1	管路开挖预埋回填	管线土方开挖回填及弃土运输		立方	452		0	
2	PE管	DN110，5mm		米	404		0	
3	镀锌钢管	DN80，3.5mm		米	1664		0	
4	弱电手孔井	弱电管井砌筑及井盖		座	28		0	
（B）视频监控系统								
1	高清网络枪型摄像机（含镜头，护罩等附配件）	室外，200万，星光夜视，存储方式H.265，变焦（2.7-12mm））	海康威视、大华、天地伟业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台	2		0	
2	高清网络枪型摄像机	利旧		台	18		0	
3	枪机支架	枪型摄像机支架	海康威视、大华、天地伟业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个	2		0	
4	枪机支架	利旧		个	18		0	
5	枪机电源	输入:AC220V；输出:DC12V 6.3A		块	13		0	
6	枪机防雷器	电源线、网线共用；电源：DC12V；工作温度：-40℃~80℃；传输速率：100		个	20		0	
7	枪机立杆	利旧		根	10		0	
8	枪机设备箱	利旧		个	7		0	
9	高清网络球型摄像机	视频输出支持1920X1080@25fps,分辨力不小于1100TVL,红外距离可达300米	海康威视、大华、天地伟业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台	18		0	
10	球机支架	快球支架	海康威视、大华、天地伟业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个	18		0	
11	球机电源	输入:AC220V；输出:AC24V 5A	海康威视、大华、天地伟业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个	20		0	
12	高清网络球型摄像机	利旧		台	2		0	
13	球机支架	利旧		个	2		0	
14	球机防雷器	电源线、网线共用；电源：AC24V；工作温度：-40℃~80℃；传输速率：100		个	20		0	
15	球机立杆（6m）	利旧		根	6		0	
16	球机立杆（10m）	含立杆，预埋法兰、避雷针、镀锌扁钢、接地极等立杆高：10m；变径立杆，上端180mm，下端320mm；支臂长1m		根	3		0	
17	球机设备箱	1、整体采用不小于1.0mm优质冷轧钢板加工； 2、密封防水，表面清洗钝化后喷塑处理； 3、尺寸400*300*200。 4、定制，含16A空开(施耐德)及接线端子		个	9		0	
18	六类UTP数据跳线	CAT6/UTP，RJ45-RJ45，长度：6米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根	40		0	
19	电源跳线	定制，RVV2*1.0*6m		米	240		0	
20	光纤收发器	4个RJ45电口下联，1个SC光口上联；带宽：10/100Mbps		个	20		0	
21	4口光纤配线架（SC单模光纤适配器）	4个SC适配器接口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个	16		0	
22	SC单模光纤尾纤（含熔接及测试）	9/125μm；1芯；SC连接器；长度：0.5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根	64		0	
23	SC-SC单工单模光纤跳线	9/125μm；1芯；SC-SC；长度：1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根	25		0	
24	防火墙	1U,6个千兆电口，2个千兆光口,标配双电源,2个扩展槽位,防火墙吞吐8G，并发连接220万，每秒新建连接6万 含3年应用特征库升级许可；含3年专业版病毒特征库升级许可；含3年攻击规则库升级许可；含3年WebFilter过滤规则库升级服务许可含IPSEC VPN功能模块	天融信、绿盟、启明星辰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套	1		0	
25	网闸	2U,内外端机双侧液晶屏；内端机6个10/100/1000Base-T接口，2个SFP插槽，1个扩展槽位，含1个MGMT口；外端机6个10/100/1000Base-T接口，2个SFP插槽，1个扩展槽位，含1个HA口；,冗余电源,网络吞吐量：1Gbps；并发连接数：20万；内外端机各1TB硬盘。 可扩展WebFilter过滤模块，防病毒模块	天融信、绿盟、启明星辰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台	1		0	
26	电脑	Core i7-10700 2.9G 8C/ 16GB DDR4 2933 UDIMM/ 512GB SSD M.2 2280 NVMe/ 260W 92% ES TFX/ 键盘、鼠标、23.8寸显示器/ GT730 2GB G5 64b V+H HP/ 前6后4usb接口/ 系统备份恢复软件/ 五年全保/三年硬盘不回收		台	6		0	
27	与海关监控指挥中心对接	定制		项	1		0	
28	笔记本电脑	Intel i7-10510U/16G板载/ 2667MHz DDR4 内存/512GB SSD/Windows 10 中文家庭版64位/ 14英寸FHD(1920*1080) IPS，250尼特/ 双显卡可切换,NVIDIA Geforce MX330，2GB GDDR5独立显存/Intel AX201 2x2+BT5/ 3芯锂聚合物/1年保修		台	5		0	
（C）红外系统							0	
1	红外对射（含法兰支架）	4光束红外变频对射，最大距离100米		对	1		0	
2	红外对射电源	输入电源：AC220V；输出电源：DC24V；电流：1.5A		个	1		0	
3	红外对射（含法兰支架）	利旧		对	9		0	
4	红外对射电源	利旧		个	9		0	
5	红外对射电源跳线	定制，RVV2*1.0*5m		米	100		0	
6	红外对射信号跳线	RVVP2*1.0*5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米	50		0	
（D）广播系统								
1	IP有源室外防水音箱（含法兰）	利旧		只	5		0	
2	光纤收发器	4个RJ45电口下联，1个SC光口上联；带宽：10/100Mbps		台	5		0	
3	SC-SC单工单模光纤跳线	9/125μm；1芯；SC-SC；长度：1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根	5		0	
4	六类UTP数据跳线	CAT6/UTP，RJ45-RJ45，长度：5米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根	5		0	
5	音箱电源跳线	定制，RVV2*1.0*5m		米	25		0	
（E）主干分支线缆								
1	交接箱	整体采用不小于1.2mm优质冷轧钢板加工。密封防水，表面清洗钝化后喷塑处理，1500*600*600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个	1		0	
2	24口光纤配线架（含LC双工单模光纤适配器）	19″机架安装；规格：1U；适用于LC适配器接口；抽拉式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个	4		0	
3	LC双工单模光纤尾纤（含熔接及测试）	9/125μm；1芯；LC连接器；长度：0.5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根	192		0	
4	LC-LC双工单模光纤跳线	9/125μm；1芯；LC-LC；长度：3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根	50		0	
5	主电源	RVV3*6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米	215		0	
6	分支电源线	RVV3*2.5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米	800		0	
7	分支光纤	4芯单模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米	1600		0	
8	主干光缆	48芯单模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米	225		0	
9	光纤收发器	1个RJ45电口上联，1个SC光口下联；带宽：10/100Mbps		个	25		0	
10	光纤收发器机框	插板式用于后端光收发的收纳，最大可收纳16个光纤收发器		套	2		0	
11	LC-SC单工单模光纤跳线	9/125μm；1芯；LC-SC；长度：5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根	25		0	
12	六类UTP数据跳线	CAT6/UTP，RJ45-RJ45，长度：3米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根	25		0	
（E）	拆除							
1	高清网络枪型摄像机（含支架）	拆除		台	33		0	
2	红外对射	拆除		对	9		0	
3	IP有源室外防水音箱	拆除		只	10		0	
4	枪机设备箱	拆除		个	10		0	
5	枪机立杆	拆除		个	10		0	
6	高清网络球型摄像机	拆除		台	10		0	
7	球机立杆（6m）	拆除		根	8		0	
8	球机设备箱	拆除		个	10		0	
（F）	存储							
1	硬盘录像机	64路，8盘位，带7块8T硬盘	海康威视、大华、天地伟业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台	1		0	
（H）	调试运行							
1	视频监控系统调试	视频监控系统调试		项	1		0	
企业周界围网								
(B)视频监控系统（利旧）								
1	高清网络枪型摄像机	利旧		台	14		0	
2	枪机支架	利旧		个	14		0	
3	高清网络球型摄像机	利旧		台	8		0	
4	球机立杆（6m）	利旧		根	2		0	
5	球机设备箱	利旧		个	11		0	
6	球机支架	利旧		个	8		0	
7	光纤收发器	4个RJ45电口下联，1个SC光口上联；带宽：10/100Mbps		个	11		0	
8	光纤收发器	1个RJ45电口上联，1个SC光口下联；带宽：10/100Mbps		个	11		0	
9	光纤收发器机箱	插板式用于后端光收发的收纳，最大可收纳16个光纤收发器		台	1		0	
10	六类UTP数据跳线	CAT6/UTP，RJ45-RJ45，长度：3米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台	11		0	
11	分支电源线	RVV3*2.5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米	1700		0	
12	分支光纤	4芯单模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米	2300		0	
13	六类UTP数据跳线	CAT6/UTP，RJ45-RJ45，长度：6米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台	30		0	
14	24口光纤配线架（含光纤适配器）	19″机架安装；规格：1U；适用于LC适配器接口；抽拉式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个	1		0	
16	LC双工单模光纤尾纤（含熔接及测试）	9/125μm；2芯；LC连接器；长度：0.5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根	48		0	
17	LC-LC双工单模光纤跳线	9/125μm；1芯；LC-LC；长度：3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根	11		0	
18	LC-SC单工单模光纤跳线	9/125μm；1芯；LC-SC；长度：5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根	11		0	
（C）实验室一层监控室								
	办公用房							
1	46寸液晶显示器	利旧，由消控中心搬迁至办公用房		台	2		0	
2	小推车	利旧，由消控中心搬迁至办公用房		台	2		0	
3	交换机	利旧，由海关机房搬迁至办公用房		台	1		0	
4	监控工作站	I7，8G，1T，2G独显		台	1		0	
5	网络机柜	600*600*1200	百恒一舟、友创、兴华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台	1		0	
6	场站远程视频监控系统	多码率视频流分发 通过平台远程云台控制（方向、缩放控制） 视频设备信息编辑与同步 视频设备管理 视频设备上下线监测 远程录像查询与远程回放 自动断流策略 支持UDP和TCP两种国标信令传输模式 支持检索，通道筛选 支持udp/tcp、RTSP、RTMP、HTTP-FLV、HLS等国标流主被动传输模式 支持多分屏同时多路播放 支持向上级联国标平台（含操作平台系统）		套	1		0	
7	服务器	SR588/1*3204 6核心6线程 32G内存|2*2T SATA|530-8i		台	1		0	
8	授权	定制		点	200		0	
9	PDU	16A输入10A输出，8位，3米电源线		台	1		0	
10	分支光纤	4芯单模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米	200		0	
11	4口光纤配线架	4个SC适配器接口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个	1		0	
12	SC单模光纤适配器	SC/PC-SC/PC，陶瓷套筒，塑料外壳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个	4		0	
13	SC单模光纤尾纤（（含熔接及测试）	9/125μm；1芯；SC连接器；长度：0.5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根	4		0	
14	SC-LC单工单模光纤跳线	9/125μm；1芯；SC-SC；长度：1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根	2		0	
15	LC-LC双工单模光纤跳线	9/125μm；2芯；LC-LC；长度：3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根	4		0	
16	电脑	Core i7-10700 2.9G 8C/ 16GB DDR4 2933 UDIMM/ 512GB SSD M.2 2280 NVMe/ 260W 92% ES TFX/ 键盘、鼠标、23.8寸显示器/ GT730 2GB G5 64b V+H HP/ 前6后4usb接口/ 系统备份恢复软件/ 五年全保/三年硬盘不回收		台	1		0	
17	笔记本电脑	Intel i7-10510U/16G板载/ 2667MHz DDR4 内存/512GB SSD/Windows 10 中文家庭版64位/ 14英寸FHD(1920*1080) IPS，250尼特/ 双显卡可切换,NVIDIA Geforce MX330，2GB GDDR5独立显存/Intel AX201 2x2+BT5/ 3芯锂聚合物/1年保修		台	1		0	
18	电脑	I3-10105 4核心 3.7Ghz 4G 1T硬盘 3年保修 win10home 19.5寸显示器		台	2		0	
19	平板电脑	4+64G，4G全网通		台	2		0	
20	对讲机	定制		台	6		0	
21	解码器	定制		项	1		0	
22	操作台	定制		联	3		0	
23	椅子			把	2		0	
24	合计						0.00	

Evaluation Warning : The document was created with Spire.XLS for .NET

场站系统升级（海关水运功能）

序号	模块	功能	功能描述	数量	全费用单价	合计	备注
1	业务申报	海运进口	进口整箱业务申报	1		0	
			进口拼箱业务申报	1		0	
			一体化业务申报	1		0	
		海运出口	出口整箱业务申报	1		0	
			出口拼箱业务申报	1		0	
			一体化业务申报	1		0	
		内贸业务	主要提供内贸进区业务申报、内贸出区业务申报等业务模式的数据申报，主要功能有：查询、新增、修改、申报、退单申请等企业端功能； 同时提供场站管理端内贸业务申报管理界面，主要功能：新增、查询、退单审核、强制退单、导出EXCEL等功能	1		0	
2	运抵管理	运抵申请	企业可根据业务申报单数据，申请运抵，主要提供：查询、修改、申请	1		0	
		运抵申报	根据企业申报的业务数据及运抵申请，场站管理端进行运抵的申报；主要提供：查询、运抵报文申报、运抵退单审核、导出EXCEL	1		0	
3	理货管理	理货申请	企业可根据业务申报单数据，申请理货，主要提供：查询、修改、申请	1		0	
		理货申报	根据企业申报的业务数据及理货申请，场站管理端进行理货的申报；主要提供：查询、理货报文申报、理货退单审核、导出EXCEL	1		0	
4	预配舱单管理	预配舱单申请	企业可根据业务申报单数据，申报预配舱单信息，主要提供：查询、修改、申请	1		0	
		预配舱单申报	场站端根据企业端申请的预配舱单数，确认无误后申报至南京关物流系统。主要提供：查询、预配报文申报、预配退单审核、导出EXCEL等功能	1		0	
5	查验放行管理	查验管理	接收海关查验指令，并在系统录入相关查验内容，主要提供：查询、修改、查验完成、导出EXCEL等功能	1		0	
		放行管理	接收海关放行指令，同时根据放行指令生成待结算数据。	1		0	
6	卡口管理	卡口数据接收	接收、解析卡口报文数据，主要提供：报文接收服务、报文解析服务	1		0	
		卡口数据管理	卡口数据管理，主要提供：查询、新增、导出EXCEL等功能	1		0	
7	财务管理	费用设置	设置收费项目，按业务类型设置收费标准，主要功能有：新增、查询、修改等功能	1		0	
		协议企业费用设置	根据企业协议单独设置协议企业的收费标准，主要提供：新增、查询、修改等功能	1		0	
		费用清单	后台结算逻辑根据费用设置标准进行结算费用，并将明细呈现到清单中；费用清单管理模块主要提供：查询、修改、新增、导出EXCEL等功能	1		0	
		月结账单管理	根据企业协议，在企业账单日生成企业月结账单,以企业为单位生成账单，主要提供：查询、修改、导出EXCEL	1		0	
8	综合查询	业务申报综合查询	查询申报的业务数据	1		0	
		运抵报告综合查询	查询运抵报告数据	1		0	
		理货报告综合查询	查询理货报告数据	1		0	
		预配舱单综合查询	查询预配舱单数据	1		0	
9	南京关数据报文交互	车辆备案	车辆备案申报及回执处理	1		0	
		空箱内贸申请	空箱内贸申报及回执处理	1		0	
		空箱/内贸作废	空箱/内贸作废及回执处理	1		0	
		出口预配申请	出口预配申请及回执处理	1		0	
		出口预配删除	出口预配删除及回执处理	1		0	
		海运出口运抵报告	海运出口运抵报告申报及回执处理	1		0	
		海运进口理货报告	海运进口理货报告申报及回执处理	1		0	
		海运出口理货报告	海运出口理货报告申报及回执处理	1		0	
		空车确认	空车确认申报及回执处理	1		0	
		海运离场报告申请	海运离场报告申请申报及回执处理	1		0	
		海运离场删除申请	海运离场删除申报及回执处理	1		0	
		疏港运抵报告	疏港运抵报告及回执处理	1		0	
		疏港申请报告	疏港申请报告及回执处理	1		0	
		拆箱申请报告	拆箱申请报告及回执处理	1		0	
		拆箱申请删除	拆箱申请删除及回执处理	1		0	
		落装改配申请	落装改配申请及回执处理	1		0	
		出口落装申请	出口落装申请及回执处理	1		0	
		出口退关申请	出口退关申请及回执处理	1		0	
		出口退关删除	出口退关删除及回执处理	1		0	
		出口集港申请	出口集港申请及回执处理	1		0	
		出口集港删除	出口集港删除及回执处理	1		0	
		出口集港运抵	出口集港运抵及回执处理	1		0	
		出口直接改配	出口直接改配及回执处理	1		0	
		提货通知书申请	提货通知书申请及回执处理	1		0	
		提货通知书删除	提货通知书删除及回执处理	1		0	
10	码头系统对接	申报管理	接收码头系统业务申报基础数据，主要包括船舶信息、船公司信息、业务申请信息等	1		0	
		报文处理	根据接收的申报数据生成相关报文，包括运抵报文数据、理货报文数据、预配报文数据、车辆备案报文数据等	1		0	
		报文回执处理	接收海关下发回执报文，并将报文解析下发至码头系统	1		0	
		卡口数据管理	卡口报文处理，下发码头系统	1		0	
11	非监管仓库管理	入库申请	非监管仓库企业申请入库，企业根据实际货物情况申请入库，主要提供：查询、新增、修改、申请、导出EXCEL等功能	1		0	
		入库确认	非监管仓库场站入库确认，场站根据企业申请的入库信息进行入库确认，主要提供：查询、入库确认、打印入库单、导出EXCEL等功能	1		0	
		出库申请	非监管仓库企业申请出库，企业根据实际货物情况申请出库，主要提供：查询、修改、申请、导出EXCEL等功能	1		0	
		出库确认	非监管仓库场站出库确认，场站根据企业申请的出库信息进行出库确认，主要提供：查询、出库确认、打印出库单、导出EXCEL等功能	1		0	
		库存盘点	非监管仓库场站库存盘点，根据不同的查询条件盘点库存信息，主要提供：查询、导出EXCEL、打印等	1		0	
12	拼箱仓库管理	拼箱入库管理	拼箱货物入库管理，根据角色及企业不同分别控制数据，主要提供：新增、修改、入库、导出EXCEL等功能	1		0	
		拼箱出库管理	货物拼箱出库管理，根据角色及企业不同分别控制数据，主要提供：新增、修改、出库、导出EXCEL等功能	1		0	
13	数据预录入	船名航次申报	申报船名航次、开截港时间等信息，主要提供：新增、修改、删除等功能	1		0	
		进港数据预报	外贸出口重箱，内贸船运重箱的进港数据预录入，主要提供：查询、新增、EXCEL导入、修改、申报等功能	1		0	
		出港计划预约	出港计划预约功能，主要为企业提供网上预约出港功能，主要提供：新增预约、修改、申请、excel导入等功能	1		0	
		进港计划预约	进港计划预约功能，主要为企业提供网上预约进港功能，主要提供：新增预约、修改、申请、excel导入等功能	1		0	
		舱单信息导入	导入舱单信息，主要提供：EXCEL导入、查询、修改、导出EXCEL等功能	1		0	
14	船舶管理	船舶进港预报	船舶计划靠离泊时间管理，维护、统计、打印船舶计划预报表	1		0	
		船舶装载计划申请	提供船舶装载计划申报，主要提供EXCEL导入、新增、修改、删除、申请等功能	1		0	
		船舶卸载计划申请	提供船舶卸载计划申报，主要提供EXCEL导入、新增、修改、删除、申请等功能	1		0	
		船舶装载作业管理	根据企业申请的装载计划，场站根据情况分配装载作业，主要提供：查询、确认、导出作业单等功能	1		0	
		船舶卸载作业管理	根据企业申请的卸载计划，场站根据情况分配卸载作业，主要提供：查询、确认、导出作业单等功能	1		0	
15	内贸管理	车辆备案	将车辆信息备案到南京关海运系统，主要提供：新增、修改、申报等功能	1		0	
		监管车辆空箱确认	空箱确认，并将空车确认信息发送至南京关海运系统。主要提供：查询、申报等功能	1		0	
		卡口验箱	与卡口系统对接，人工验残记录及照片上传系统，将验箱结果传输至闸口进门作业模块	1		0	
		内贸进出卡管理	接收海关卡口报文，解析卡口数据及预约数据，分发相关数据到码头系统	1		0	
16	合计					0	

Evaluation Warning : The document was created with Spire.XLS for .NET

海关防爆设施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	**品牌要求**	**数量**	**单位**	**全费用单价**	**总价**	**备注（选用品牌）**
1	防爆毯	1、防爆毯尺寸： 1600×1600(mm) 防爆毯由11层1600mm×1600mm高性能聚乙烯纤维无纬布制作,盖中间有一个直径为Φ300mm的泄爆孔,防爆盖毯重量为12.06KG, 2、防爆毯外围栏尺寸:150×600(mm)，其中高度为150mm,内径为600mm，其防护层结构由内至外依次为14mm厚高性能聚乙烯纤维无纬布与高强涤纶布的混合缠绕层+5mm厚高性能聚乙烯纤维无纬布，重量为4.88KG 3、防爆毯内围栏尺寸：300×420(mm)，其防护层结构由内至外依次为15mm厚高性能聚乙烯纤维无纬布+12mm层高性能聚乙烯纤维无纬布与高强涤纶布的混合缠绕层+15mm厚高性能聚乙烯纤维无纬布.重量为12.65KG 4、盖毯：高性能聚乙烯纤维无纬布； 5、围栏：高性能聚乙烯纤维无纬布与高强涤纶布的混合缠绕层。 6、防爆毯及围栏外套材料抗渗水性能：耐静水压＞12KPa。 7、外套材料的断裂能力：经向为：2840N，纬向为：2320N。 8、外套材料的撕破强力：经向为：437N,纬向为：307N。	祥鹰、顺安联盾、天恒博达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1	套		0	
2	防爆桶	1、防暴性能 在靶场将1.5kg TNT 药块（密度1.55g/cm3 --1.6g/ cm3 ）,放至在防暴罐罐体内，药块几何中心到内罐体底部中心距离为190mm 2、外筒 580mm * 650mm 3、内筒 450mm* 585mm 4、重量：180 Kg(不包含包装箱的重量）	祥鹰、顺安联盾、天恒博达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1	套		0	
3	铅衣	1、铅当量0.35mmPb； 2、防护性能极佳：铅分布十分均匀，正常使用铅当量不会衰减； 耐磨、易清洗；配备宽腰带，最大程度减轻上身的压力；肩部带有柔软衬垫，让肩部舒适； ▲3、产品具有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4、制造商具有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巴瑞德、杜邦、仁机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2	套		0	
4	A级防护服	相比，重量大幅减轻，防护危险品种类大大增加； 2、Tychem 防化服针对剧毒、腐蚀性气体、液体和固体提供最高等级的防护； ▲3、有针对360种危险化学品的测试数据； 4、防化服黄绿色，能见度高； 5、耐穿刺、耐撕裂； ▲6、A级防护服符合《防护服装化学防护服务通用技术要求》（GB24539-2009））； 7、全封闭，气密式，前面开口，； 8、双排气阀； 9、透明超宽面屏 -1mm PVC/ 0.1mm，Telflon®/ 0.5mmPVC构成，视野更宽阔； 10、气密拉链，双层拉链门襟，附双层手套-内层为Barrier，外层为丁基橡胶手套； 11、可内置空气呼吸器，带袜靴，靴保护盖。 12、配置清单：双层手套；带空气呼吸器背囊 带袜靴，靴保护盖 13、标准配件清单： A级防护服1套；手套环1付； 防化靴1双；	杜邦、雷克兰、仁机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2	套		0	
5	氧气瓶	1、产品容积：2L,含单瓶和流量表 ▲2、产品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 ▲3、制造商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华宸、贝诺宁、艾润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2	套		0	
6	熏蒸残余检测(溴甲烷检测)	分钟 6、示值误差≤±2% FS (更高精度要求根据传感器性能) 7、重复性≤±1% 8、零点漂移≤±1% (FS/年) 9、响应时间≤20秒(T90)，(更高要求根据传感器性能) 10、恢复时间≤30秒(更高要求根据传感器性能) 11、重量小于1kg 12、电池大容量可允电锂电池6000mAh,连续工作时间大于30小时，充电时间小于7小时，支持移动电源供电及充电:兼容通用的USB手机充电器 13、充电器USB大电流5V2.1A快速充电器; 14、报警点设置A1报警值、A2报警值:可单独设置TWA报警值、STEL报警值 15、 显示屏小于等于2.3英寸TFT大彩屏 16、按键触摸屏操作 17、 直接读数测量值，数据记录状态，泵工作状态，环境温度、湿度 18、数据记录自动存储数据，存储间隔可自定义，可连续存储30万组带日期时间数据，选配微型TF存储卡，可存储1000万组以上数据; 19、数据传输支持USB测量数据下载及传输; 20、校准2级以上的目标点校准功能，可设置校准标定值，一键调零 ▲21、防爆等级:不低于Ex ia ⅡC T4 Ga/Ex iaD 21 ip65 T130℃（本质安全型）	万安迪、深国安、元特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1	套		0	
7	合计						0	

图纸

详见交易平台招投标文件管理

技术标准

项目背景

江苏（苏州）国际铁路物流中心是江苏省、苏州市积极响应“一带一路”重大倡议，构建开放型经济新格局的重要平台，是江苏省2017年集中开工重大项目之一，项目已被国家海关总署列入中欧班列铁路场站对外开放项目，是中国铁路总公司“十三五”期间重点建设的全国33个一级物流基地之一。是将集合铁、公、水的多式联运开放型口岸，以国家铁路一级物流基地——铁路苏州西站为核心， 对外开放， 涵盖了铁路国际箱区、口岸功能区、仓储物流区、综合配套服务区等一系列区域。本项目在增加水路运输的港池基础上还须满足海关监管要求， 并为后期运营提供一整套的信息化方案。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视频监控与周界系统： 本次视频监控系统建设范围包括增加监管中心围网周界预警、各建筑物和集装箱堆场视频监控系统、拆除物流中心北面及西面的监控设备、增加企业微型监控中心。建设方案技术路线须与企业原有的视频管理平台及苏州海关现有视频管理平台一致，且无缝对接。监控点要求合理部署， 要求集成智能分析功能， 从而实现图像质量诊断、周界监控、公共场合监控等重点监控区域等行为进行机器智能（AI） 分析。

场站系统升级（水运功能）：

场站系统升级（水运功能）主要负责在原有场站系统中，增加水运功能模块，为场站运营方提供了有力的信息化支持，提供企业录入端，满足企业业务申报需求，场站管理端提供了运抵、理货、预配等功能满足了场站运营方协助海关监管的需求，财务管理、报表管理等功能优化场站运营管理，提高场站工作效率，并协助海关进行理货以及场站自身的进出场车辆管理、堆场管理、集装箱管理、监管仓库和相关费用等管理，并与现场场站系统及南京海关水运系统进行无缝对接。

智能化设备：

本次智能化设备建设要求建设防爆智能化的相关设施设备和溴甲烷残留检测仪，满足海关日常对可疑物品的防爆安全查验及对进出境商品检疫熏蒸处理。

技术响应条款中设备参数及品牌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要求	品牌要求
周界围网			
（A）弱电管网			
1	管路开挖预埋回填	管线土方开挖回填及弃土运输	
2	PE管	DN110，5mm	
3	镀锌钢管	DN80，3.5mm	
4	弱电手孔井	弱电管井砌筑及井盖	
（B）视频监控系统			
1	高清网络枪型摄像机（含镜头，护罩等附配件）	室外，200万，星光夜视，存储方式H.265，变焦（2.7-12mm)）	海康威视、大华、天地伟业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2	高清网络枪型摄像机	利旧	
3	枪机支架	枪型摄像机支架	海康威视、大华、天地伟业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4	枪机支架	利旧	
5	枪机电源	输入:AC220V；输出:DC12V 6.3A	
6	枪机防雷器	电源线、网线共用；电源：DC12V；工作温度：-40℃~80℃；传输速率：100Mpbs	
7	枪机立杆	利旧	
8	枪机设备箱	利旧	
9	高清网络球型摄像机	视频输出支持1920X1080@25fps,分辨力不小于1100TVL,红外距离可达300米	海康威视、大华、天地伟业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10	球机支架	快球支架	海康威视、大华、天地伟业以及上述品牌同等

			档次或以上
11	球机电源	输入:AC220V；输出:AC24V 5A	海康威视、大华、天地伟业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12	高清网络球型摄像机	利旧	
13	球机支架	利旧	
14	球机防雷器	电源线、网线共用；电源：AC24V；工作温度：-40℃~80℃；传输速率：100Mpbs	
15	球机立杆（6m）	利旧	
16	球机立杆（10m）	含立杆，预埋法兰、避雷针、镀锌扁钢、接地极等立杆高：10m；变径立杆，上端180mm，下端320mm；支臂长1m	
17	球机设备箱	1、整体采用不小于1.0mm优质冷轧钢板加工； 2、密封防水，表面清洗钝化后喷塑处理； 3、尺寸400*300*200。 4、定制，含16A空开(施耐德)及接线端子	
18	六类UTP数据跳线	CAT6/UTP，RJ45-RJ45，长度：6米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19	电源跳线	定制，RVV2*1.0*6m	
20	光纤收发器	4个RJ45电口下联，1个SC光口上联；带宽：10/100Mbps	

21	4口光纤配线架（SC单模光纤适配器）	4个SC适配器接口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22	SC单模光纤尾纤（含熔接及测试）	9/125μm；1芯；SC连接器；长度：0.5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23	SC-SC单工单模光纤跳线	9/125μm；1芯；SC-SC；长度：1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24	防火墙	1U,6个千兆电口，2个千兆光口,标配双电源,2个扩展槽位,防火墙吞吐8G，并发连接220万，每秒新建连接6万 含3年应用特征库升级许可 ；含3年专业版病毒特征库升级许可；含3年攻击规则库升级许可；含3年WebFilter过滤规则库升级服务许可 含IPSEC VPN功能模块	天融信、绿盟、启明星辰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25	网闸	2U,内外端机双侧液晶屏； 内端机6个10/100/1000Base-T接口，2个SFP插槽，1个扩展槽位，含1个MGMT口； 外端机6个10/100/1000Base-T接口，2个SFP插槽，1个扩展槽位，含1个HA口；，	天融信、绿盟、启明星辰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冗余电源,网络吞吐量：1Gbps； 并发连接数：20万；内外端机各1TB硬盘。 可扩展WebFilter过滤模块，防病毒模块	
26	电脑	Core i7-10700 2.9G 8C/16GB DDR4 2933 UDIMM/512GB SSD M.2 2280 NVMe/260W 92% ES TFX/键盘、鼠标、23.8寸显示器 /GT730 2GB G5 64b V+H HP/前6后4usb接口/系统备份恢复软件/五年全保/三年硬盘不回收	
27	与海关监控指挥中心对接	定制	
28	笔记本电脑	Intel i7-10510U/16G板载/2667MHz DDR4 内存/512GB SSD/Windows 10 中文家庭版64位/14英寸 FHD(1920*1080) IPS，250尼特/双显卡可切换,NVIDIA Geforce MX330，2GB GDDR5独立显存/Intel AX201 2x2+BT5/3芯锂聚合物/1年保修	
（C）红外系统			
1	红外对射（含法兰支架）	4光束红外变频对射，最大距离100米	
2	红外对射电源	输入电源：AC220V；输出电	

		源：DC24V；电流：1.5A	
3	红外对射（含法兰支架）	利旧	
4	红外对射电源	利旧	
5	红外对射电源跳线	定制，RVV2*1.0*5m	
6	红外对射信号跳线	RVVP2*1.0*5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D）广播系统			
1	IP有源室外防水音箱（含法兰）	利旧	
2	光纤收发器	4个RJ45电口下联，1个SC光口上联；带宽：10/100Mbps	
3	SC-SC单工单模光纤跳线	9/125μm；1芯；SC-SC；长度：1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4	六类UTP数据跳线	CAT6/UTP，RJ45-RJ45，长度：5米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5	音箱电源跳线	定制，RVV2*1.0*5m	
（E）主干分支线缆			
1	交接箱	整体采用不小于1.2mm优质冷轧钢板加工。密封防水，表面清洗钝化后喷塑处理，1500*600*600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2	24口光纤配线架（含LC双工单模光纤适配器）	19″机架安装；规格：1U；适用于LC适配器接口；抽拉式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3	LC双工单模光纤尾纤（含熔接及测试）	9/125μm；1芯；LC连接器；长度：0.5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4	LC-LC双工单模光纤跳线	9/125μm；1芯；LC-LC；长度：3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5	主电源	RVV3*6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6	分支电源线	RVV3*2.5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7	分支光纤	4芯单模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8	主干光缆	48芯单模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9	光纤收发器	1个RJ45电口上联，1个SC光口下联；带宽：10/100Mbps	
10	光纤收发器机框	插板式用于后端光收发的收纳，最大可收纳16个光纤收发器	
11	LC-SC单工单模光纤跳线	9/125μm；1芯；LC-SC；长度：5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12	六类UTP数据跳线	CAT6/UTP，RJ45-	百恒一舟、

		RJ45，长度：3米	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E)	拆除		
1	高清网络枪型摄像机（含支架）	拆除	
2	红外对射	拆除	
3	IP有源室外防水音箱	拆除	
4	枪机设备箱	拆除	
5	枪机立杆	拆除	
6	高清网络球型摄像机	拆除	
7	球机立杆（6m）	拆除	
8	球机设备箱	拆除	
（F）	存储		
1	硬盘录像机	64路，8盘位，带7块8T硬盘	海康威视、大华、天地伟业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H）	调试运行		
1	视频监控系统调试	视频监控系统调试	
企业周界围网			
(B)视频监控系统（利旧）			
1	高清网络枪型摄像机	利旧	
2	枪机支架	利旧	
3	高清网络球型摄像机	利旧	
4	球机立杆（6m）	利旧	
5	球机设备箱	利旧	
6	球机支架	利旧	
7	光纤收发器	4个RJ45电口下联，1个SC光口上联；带宽：10/100Mbps	
8	光纤收发器	1个RJ45电口上联，1个SC光口下联；带宽：10/100Mbps	
9	光纤收发器机箱	插板式用于后端光收发的收纳，最大可收纳16个光纤收发器	

10	六类UTP数据跳线	CAT6/UTP，RJ45-RJ45，长度：3米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11	分支电源线	RVV3*2.5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12	分支光纤	4芯单模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13	六类UTP数据跳线	CAT6/UTP，RJ45-RJ45，长度：6米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14	24口光纤配线架（含光纤适配器）	19″机架安装；规格：1U；适用于LC适配器接口；抽拉式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16	LC双工单模光纤尾纤（含熔接及测试）	9/125μm；2芯；LC连接器；长度：0.5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17	LC-LC双工单模光纤跳线	9/125μm；1芯；LC-LC；长度：3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18	LC-SC单工单模光纤跳线	9/125μm；1芯；LC-SC；长度：5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C）实验室一层监控室			
	办公用房		
1	46寸液晶显示器	利旧，由消控中心	

		搬迁至办公用房	
2	小推车	利旧，由消控中心搬迁至办公用房	
3	交换机	利旧，由海关机房搬迁至办公用房	
4	监控工作站	I7，8G，1T，2G独显	
5	网络机柜	600*600*1200	百恒一舟、友创、兴华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6	场站远程视频监控系统	多码率视频流分发 通过平台远程云台控制（方向、缩放控制） 视频设备信息编辑与同步 视频设备管理 视频设备上下线监测 远程录像查询与远程回放 自动断流策略 支持UDP和TCP两种国标信令传输模式 支持检索，通道筛选 支持udp/tcp、RTSP、RTMP、HTTP-FLV、HLS等国标流主被动传输模式 支持多分屏同时多路播放 支持向上级联国标平台（含操作平台系统）	
7	服务器	SR588/1*3204 6核心6线程 32G内存 | 2*2T SATA | 530-8i	
8	授权	定制	
9	PDU	16A输入10A输出，	

		8位，3米电源线	
10	分支光纤	4芯单模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11	4口光纤配线架	4个SC适配器接口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12	SC单模光纤适配器	SC/PC-SC/PC，陶瓷套筒，塑料外壳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13	SC单模光纤尾纤（（含熔接及测试）	9/125μm；1芯；SC连接器；长度：0.5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14	SC-LC单工单模光纤跳线	9/125μm；1芯；SC-SC；长度：1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15	LC-LC双工单模光纤跳线	9/125μm；2芯；LC-LC；长度：3m	百恒一舟、友创、辽宁特发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16	电脑	Core i7-10700 2.9G 8C/16GB DDR4 2933 UDIMM/512GB SSD M.2 2280 NVMe/260W 92% ES TFX/键盘、鼠标、23.8寸显示器/GT730 2GB G5 64b V+H HP/前6后4usb接口/系统备份恢复软件/五年全保/三年硬盘不回收	
17	笔记本电脑	Intel i7-	

		10510U/16G板载/2667MHz DDR4 内存/512GB SSD/Windows 10 中文家庭版64位/14英寸 FHD(1920*1080) IPS，250尼特/双显卡可切换,NVIDIA Geforce MX330，2GB GDDR5独立显存/Intel AX201 2x2+BT5/3芯锂聚合物/1年保修	
18	电脑	I3-10105 4核心 3.7Ghz 4G 1T硬盘 3年保修 win10home 19.5寸显示器	
19	平板电脑	4+64G，4G全网通	
20	对讲机	定制	
21	解码器	定制	
22	操作台	定制	
23	椅子		

序号	模块	功能	设备模块	品牌要求
1	业务申报	海运进口	进口整箱业务申报	
			进口拼箱业务申报	
			一体化业务申报	
		海运出口	出口整箱业务申报	
			出口拼箱业务申报	
			一体化业务申报	
		内贸业务	主要提供内贸进区业务申报、内贸出区业务申报等业务模式的数据申报，主要功能有：查询、新增、修改、申报、退单申请等企业端功能；同时提供场站管理端内贸业务申报管	

			理界面，主要功能：新增、查询、退单审核、强制退单、导出EXCEL等功能	
2	运抵管理	运抵申请	企业可根据业务申报单数据，申请运抵，主要提供：查询、修改、申请	
		运抵申报	根据企业申报的业务数据及运抵申请，场站管理端进行运抵的申报；主要提供：查询、运抵报文申报、运抵退单审核、导出EXCEL	
3	理货管理	理货申请	企业可根据业务申报单数据，申请理货，主要提供：查询、修改、申请	
		理货申报	根据企业申报的业务数据及理货申请，场站管理端进行理货的申报；主要提供：查询、理货报文申报、理货退单审核、导出EXCEL	
4	预配舱单管理	预配舱单申请	企业可根据业务申报单数据，申报预配舱单信息，主要提供：查询、修改、申请	
		预配舱单申报	场站端根据企业端申请的预配舱单数，确认无误后申报至南京关物流系统。主要提供：查询、预配报文申报、预配退单审核、导出EXCEL等功能	
5	查验放	查验管理	接收海关查验指	

	行管理		令，并在系统录入相关查验内容，主要提供：查询、修改、查验完成、导出EXCEL等功能	
		放行管理	接收海关放行指令，同时根据放行指令生成待结算数据。	
6	卡口管理	卡口数据接收	接收、解析卡口报文数据，主要提供：报文接收服务、报文解析服务	
		卡口数据管理	卡口数据管理，主要提供：查询、新增、导出EXCEL等功能	
7	财务管理	费用设置	设置收费项目，按业务类型设置收费标准，主要功能有：新增、查询、修改等功能	
		协议企业费用设置	根据企业协议单独设置协议企业的收费标准，主要提供：新增、查询、修改等功能	
		费用清单	后台结算逻辑根据费用设置标准进行结算费用，并将明细呈现到清单中；费用清单管理模块主要提供：查询、修改、新增、导出EXCEL等功能	
		月结账单管理	根据企业协议，在企业账单日生成企业月结账单,以企业为单位生成账单，主要提供：查询、修改、导出EXCEL	
8	综合查询	业务申报综合查询	查询申报的业务数据	

		运抵报告综合查询	查询运抵报告数据	
		理货报告综合查询	查询理货报告数据	
		预配舱单综合查询	查询预配舱单数据	
9	南京关数据报文交互	车辆备案	车辆备案申报及回执处理	
		空箱内贸申请	空箱内贸申报及回执处理	
		空箱/内贸作废	空箱/内贸作废及回执处理	
		出口预配申请	出口预配申请及回执处理	
		出口预配删除	出口预配删除及回执处理	
		海运出口运抵报告	海运出口运抵报告申报及回执处理	
		海运进口理货报告	海运进口理货报告申报及回执处理	
		海运出口理货报告	海运出口理货报告申报及回执处理	
		空车确认	空车确认申报及回执处理	
		海运离场报告申请	海运离场报告申请申报及回执处理	
		海运离场删除申请	海运离场删除申报及回执处理	
		疏港运抵报告	疏港运抵报告及回执处理	
		疏港申请报告	疏港申请报告及回执处理	
		拆箱申请报告	拆箱申请报告及回执处理	
		拆箱申请删除	拆箱申请删除及回执处理	
		落装改配申请	落装改配申请及回执处理	
		出口落装申请	出口落装申请及回执处理	
		出口退关申请	出口退关申请及回执处理	
		出口退关删除	出口退关删除及回执处理	

		出口集港申请	出口集港申请及回执处理	
		出口集港删除	出口集港删除及回执处理	
		出口集港运抵	出口集港运抵及回执处理	
		出口直接改配	出口直接改配及回执处理	
		提货通知书申请	提货通知书申请及回执处理	
		提货通知书删除	提货通知书删除及回执处理	
10	码头系统对接	申报管理	接收码头系统业务申报基础数据，主要包括船舶信息、船公司信息、业务申请信息等	
		报文处理	根据接收的申报数据生成相关报文，包括运抵报文数据、理货报文数据、预配报文数据、车辆备案报文数据等	
		报文回执处理	接收海关下发回执报文，并将报文解析下发至码头系统	
		卡口数据管理	卡口报文处理，下发码头系统	
11	非监管仓库管理	入库申请	非监管仓库企业申请入库，企业根据实际货物情况申请入库，主要提供：查询、新增、修改、申请、导出EXCEL等功能	
		入库确认	非监管仓库场站入库确认，场站根据企业申请的入库信息进行入库确认，主要提供：查询、入库确认、打印入库单、导出EXCEL等功能	

		出库申请	非监管仓库企业申请出库，企业根据实际货物情况申请出库，主要提供：查询、修改、申请、导出EXCEL等功能	
		出库确认	非监管仓库场站出库确认，场站根据企业申请的出库信息进行出库确认，主要提供：查询、出库确认、打印出库单、导出EXCEL等功能	
		库存盘点	非监管仓库场站库存盘点，根据不同的查询条件盘点库存信息，主要提供：查询、导出EXCEL、打印等	
12	拼箱仓库管理	拼箱入库管理	拼箱货物入库管理，根据角色及企业不同分别控制数据，主要提供：新增、修改、入库、导出EXCEL等功能	
		拼箱出库管理	货物拼箱出库管理，根据角色及企业不同分别控制数据，主要提供：新增、修改、出库、导出EXCEL等功能	
13	数据预录入	船名航次申报	申报船名航次、开截港时间等信息，主要提供：新增、修改、删除等功能	
		进港数据预报	外贸出口重箱，内贸船运重箱的进港数据预录入，主要提供：查询、新增、EXCEL导入、修改、申报等功能	
		出港计划	出港计划预约功	

		预约	能，主要为企业提供网上预约出港功能，主要提供：新增预约、修改、申请、execl导入等功能	
		进港计划预约	进港计划预约功能，主要为企业提供网上预约进港功能，主要提供：新增预约、修改、申请、execl导入等功能	
		舱单信息导入	导入舱单信息，主要提供：EXCEL导入、查询、修改、导出EXCEL等功能	
14	船舶管理	船舶进港预报	船舶计划靠离泊时间管理，维护、统计、打印船舶计划预报表	
		船舶装载计划申请	提供船舶装载计划申报，主要提供EXCEL导入、新增、修改、删除、申请等功能	
		船舶卸载计划申请	提供船舶卸载计划申报，主要提供EXCEL导入、新增、修改、删除、申请等功能	
		船舶装载作业管理	根据企业申请的装载计划，场站根据情况分配装载作业，主要提供：查询、确认、导出作业单等功能	
		船舶卸载作业管理	根据企业申请的卸载计划，场站根据情况分配卸载作业，主要提供：查询、确认、导出作业单等功能	
15	内贸管	车辆备案	将车辆信息备案到	

	理		南京关海运系统，主要提供：新增、修改、申报等功能	
		监管车辆空箱确认	空箱确认，并将空车确认信息发送至南京关海运系统。主要提供：查询、申报等功能	
		卡口验箱	与卡口系统对接，人工验残记录及照片上传系统，将验箱结果传输至闸口进门作业模块	
		内贸进出卡管理	接收海关卡口报文，解析卡口数据及预约数据，分发相关数据到码头系统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	品牌要求
1	防爆毯	1、防爆毯尺寸：1600×1600(mm)防爆毯由11层1600mm×1600mm高性能聚乙烯纤维无纬布制作,盖中间有一个直径为Φ300mm的泄爆孔,防爆盖毯重量为12.06KG, 2、防爆毯外围栏尺寸:150×600(mm)，其中高度为150mm,内径为600mm，其防护层结构由内至外依次为14mm厚高性能聚乙烯纤维无纬布与高强涤纶布的混合缠绕层+5mm厚高性能聚乙烯纤维无纬布，重量为4.88KG 3、防爆毯内围栏尺寸：300×420(mm），其防护	祥鹰、顺安联盾、天恒博达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层结构由内至外依次为15mm厚高性能聚乙烯纤维无纬布+12mm层高性能聚乙烯纤维无纬布与高强涤纶布的混合缠绕层+15mm厚高性能聚乙烯纤维无纬布.重量为12.65KG 4、盖毯：高性能聚乙烯纤维无纬布； 5、围栏：高性能聚乙烯纤维无纬布与高强涤纶布的混合缠绕层。 6、防爆毯及围栏外套材料抗渗水性能：耐静水压＞12KPa。 7、外套材料的断裂能力：经向为：2840N，纬向为：2320N。 8、外套材料的撕破强力：经向为：437N,纬向为：307N。	
2	防爆桶	1、防暴性能　在靶场将1.5kg TNT药块 （密度1.55g/cm3 --1.6g/ cm3 ） ,放至在防暴罐罐体内，药块几何中心到内罐体底部中心距离为190mm 2、外筒 580mm *650mm 3、内筒 450mm*585mm 4、重量：180 Kg(不包含包装箱	祥鹰、顺安联盾、天恒博达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的重量）	
3	铅衣	1、铅当量0.35mmPb； 2、防护性能极佳：铅分布十分均匀，正常使用铅当量不会衰减； 耐磨、易清洗；配备宽腰带，最大程度减轻上身的压力；肩部带有柔软衬垫，让肩部舒适；	巴瑞德、杜邦、仁机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4	A级防护服	1、多层复合的结构，使其同橡胶等的防护服相比，重量大幅减轻，防护危险品种类大大增加； 2、Tychem 防化服针对剧毒、腐蚀性气体、液体和固体提供最高等级的防护； 3、防化服黄绿色，能见度高； 4、耐穿刺、耐撕裂； 5、全封闭，气密式，前面开口，； 6、双排气阀； 7、透明超宽面屏-1mm PVC/0.1mm，Telflon®/0.5mmPVC构成，视野更宽阔； 8、气密拉链，双层拉链门襟，附双层手套-内层为Barrier，外层为丁基橡胶手套； 9、可内置空气呼吸器，带袜靴，靴保护盖。 10、配置清单：双	杜邦、雷克兰、仁机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层手套；带空气呼吸器背囊 带袜靴，靴保护盖 11、标准配件清单： A级防护服1套；手套环1付；防化靴1双； 防化手套1付.	
5	氧气瓶	1、产品容积：2L,含单瓶和流量表	华宸、贝诺宁、艾润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6	熏蒸残余检测(溴甲烷检测)	1、检测气体空气中的溴甲烷(便携式，精度高，使用简便) 2、检测原理：红外原理 3、测量范围：0-1000ppm 4、分辨率：不低于1ppm 5、采样方式主动泵吸式，气泵流量500毫升/分钟 6、示值误差≤±2% FS (更高精度要求根据传感器性能) 7、重复性≤±1% 8、零点漂移≤±1% (FS/年) 9、响应时间≤20秒(T90)，(更高要求根据传感器性能) 10、恢复时间≤30秒(更高要求根据传感器性能) 11、重量小于1kg 12、电池大容量可允电锂电池6000mAh,连续工作时间大于30小时，	万安迪、深国安、元特以及上述品牌同等档次或以上

		充电时间小于7小时，支持移动电源供电及充电:兼容通用的USB手机充电器 13、充电器USB大电流5V2.1A快速充电器; 14、报警点设置A1报警值、A2报警值:可单独设置TWA报警值、STEL报警值 15、 显示屏小于等于2.3英寸TFT大彩屏 16、按键触摸屏操作 17、 直接读数测量值，数据记录状态，泵工作状态，环境温度、湿度 18、数据记录自动存储数据，存储间隔可自定义，可连续存储30万组带日期时间数据，选配微型TF存储卡，可存储1000万组以上数据; 19、数据传输支持USB测量数据下载及传输; 20、校准2级以上的目标点校准功能，可设置校准标定值，一键调零 21、环境压力：86kPa～106kPa 22、环境温度：-20℃～+55℃（典型值） -40℃～+70℃（极限值） 26、环境湿度：	

		10%～95%RH（无凝露）	

注：（1）买方推荐品牌是推荐品牌的档次，投标人需投入买方推荐品牌同等档次产品或推荐品牌同等档次以上的产品。投标人在投标阶段需提供所投入设备的品牌不低于买方推荐品牌档次的承诺书。若投标人中标之后所提供设备的品牌达不到买方推荐品牌档次要求，买方有权拒收，投标人需提供提供不低于买方推荐品牌档次的设备，否则视为违约。

（2）利旧指原有设备重新安装。

江苏省（自治区、直辖市）

__(项目名称）__(标段名称）

投 标 文 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投 标 人：__（盖单位章）

__年 __月 __日

投标函

____（招标人名称）：

1.我方在仔细研究了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货物采购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含补遗书第____号至第____ 号），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供货，供货期：____，并保证按报价单中所列的单价将该货物供应到贵方指定地点。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本投标文件。

3.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元（￥____）。

4.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货物。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准确，且不存在第2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 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地址：____

网址：____

电话：____

传真：____

邮政编码：____

日期：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无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一）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项目_____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包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复印件或彩色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或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或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2、如果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则无须提交授权委托书。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姓名：(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或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投标保证金

在此附投标保证金（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或投标保证金银行电汇回单等。

若采用银行保函，格式见下页，银行保函的具体要求可咨询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咨询电话：0512-69820851。

如采用银行保函，银行保函复印件装订在投标文件中，格式如下。

（招标人名称）：

鉴于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年月日参加（项目名称）标段施工的投标，（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若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或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我方在7日内向你方无条件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或经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上述期限内送达我方。你方延长投标有效期的决定，应通知我方。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_____（签字）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年_月_日

商务条款响应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所有条款，并将商务条款(如工期、支付条件、质保期……)逐条按下表各项如实填写。

序号	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说明
……				
……				

技术条款响应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所有条款，并根据技术响应条款中设备参数及品牌要求条款按下表逐条填写进行响应。

序号	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说明
……				
……				

技术建议书

一、供货能力

二、产品质量

三、项目实施团队与能力

表 3 拟投入本标段主要人员情况表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担任职务	姓名	年龄	技术职称	工作年限	学历	专业	执业资格名称	执业资格等级	执业资格编号	执业资格有效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分包的工程项目	主要工程内容	预计造价（万元）	
无			
拟分包工程造价合计（万元）			

注：若无分包计划，则投标人应在本表填写“无”

注：本表不可缺省；

表 1 企业信息基本表					
申请人全称：					
主要业务：					
营业范围：					
营业执照注册号：		注册资本(元)：		信用等级：	
建立日期：		现有职工总人数(人)：			
办公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法人代表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技术负责人姓名：		技术负责人职务：		技术负责人电话：	
联系人姓名：		联系人职务：		联系人电话：	
联系人邮箱：					
企业资质名称及等级：		企业资质证书号：		企业资质有效期：	
企业资质名称及等级：		企业资质证书号：		企业资质有效期：	
安全许可证证书编号：				安全许可证证书有效期：	
基本户开户行：				基本户户名：	
基本户账号：					

表 2 企业财务信息表			
(取最近年度期末数)存货一期末余额：		(最近年度期初数)流动资产一期初余额：	
(最近年度期末数)流动资产一期末余额：		(最近年度期初数)资产总额一期初余额：	
(最近年度期末数)资产总额一期末余额：		(最近年度期末数)流动负债一期末余额：	
(最近年度期末数)负债总额一期末余额：		(三年前期末数)所有者权益一期初余额：	
(最近年度期初数)所有者权益一期初余额：		(最近年度期末数)所有者权益一期末余额：	
(三年前发生额)主营业务收入：		(最近年度发生额)主营业务收入	
(最近年度发生额)主营业务利润		(最近年度发生额)利息支出：	
(最近年度发生额)利润总额：		(最近年度发生额)净利润：	
(最近年度发生额)经营现金净流量：		财务能力评价参考得分：	

表 3 拟投入本标段主要人员情况表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担任职务	姓名	年龄	技术职称	工作年限	学历	专业	执业资格名称	执业资格等级	执业资格编号	执业资格有效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表 5 已建工程表			
项目名称			
工程地点：			
合同标段：			
合同价(元)：		竣工质量评定：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承建主体队伍：			
合同工期(天)：		开工日期(年、月)：	
交/竣工日期(年、月)：		是否为分包：	
获奖情况(仅限部、省级以上)：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联系人：		联系电话：	
工程简介：			

表 6 在建工程表			
项目名称			
工程地点：			
合同标段：			
合同价(元)：		剩余工作量(元)：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承建主体队伍：			
合同工期(天)：		开工日期(年、月)：	
预期交/竣工日期(年、月)：		工程形象度：	
获奖情况(仅限部、省级以上)：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联系人：		联系电话：	
工程简介：			

表 7 新中标工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类型	中标金额(元)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发包人单位	发包人联系人/电话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表 12 申请人(投标人)与其他单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序号	控股、管理申请人/投标人的单位名称	控股、管理关系情况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表 13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表		
序号	项目	申请人/投标人情况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表 16 投入货物主要材料来源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品牌	产地及生产厂家	联系方式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若为代理商，需提供生产商授权书

投标提供的设施设备通过海关等监管部门的专项验收承诺书

所投入设备的品牌不低于买方推荐品牌档次的承诺书

（格式自拟）

投标人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致：苏州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人郑重承诺：

本企业此次参加_____项目_____标段投标所提交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本企业愿意接受招标人作出的取消投标、中标资格的决定，同时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作出的其它处罚决定。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亲笔签名或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致：苏州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我单位自愿参加项目标段的投标活动，并郑重承诺：

1. 在本项目的投标活动中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交通运输行业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

2. 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为我单位真实意愿表达，相关信息真实有效。

3. 无弄虚作假，无围标串标行为。

4. 若我方中标，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转包和违法分包。

5. 我方如有违背承诺，愿意接受国家和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依法进行的处罚，以及按照信用管理规定记入相关责任主体和责任人信用档案，同时在交通运输行业和政府相关信用网站公开。

承诺人：（盖单位章）

承诺人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日期：年月日

江苏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主要从业人员信用承诺书

本人自愿申请参加江苏省公路水运工程主要从业人员信用评价，在此郑重承诺：

1. 在厅建设市场信用系统中录入的有关本人信用信息均由本人亲自确认，所有信息都是真实、准确的。

2. 按照国家和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有关规定要求，及时更新和完善信用信息系统中相关信息。

3. 同意依法在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网站和信用交通江苏网站公示、公布相关信用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4. 同意政府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招标人及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有关单位因工作需要，依法对本人信用信息进行查询。

5. 如有违背承诺，愿意接受国家和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依法进行的处罚，以及按照信用管理规定记入本人信用档案，同时在交通运输行业和政府相关信用网站公开。

承诺人：（亲笔签名或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年月日

注：本承诺书主要从业人员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需由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在签名处亲笔签名或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货物采购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报价文件）

投 标 人：____（盖单位章）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投标函

____（招标人名称）：

1.我方在仔细研究了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货物采购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含补遗书第____号至第____ 号），

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__元（￥____
元）的投标总报价（或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修正核实后确定的另一金额），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供货

供货期：____并保证按报价单中所列的单价将该货物供应到贵方指定地点。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本投标文件。

3.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元（￥____）。

4.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货物。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准确，且不存在第2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 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地址：____

网址：____

电话：____

传真：____

邮政编码：____

日期：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无